

Comba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2342

Persistent

繼往開來

Focus

凝心聚力

Innovation

創新發展

Brilliant

再創輝煌



2021 ANNUAL REPORT
年報



COMPANY PROFILE

公司概況

Established in 1997 and listed on the Main Board of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in 2003,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the “Company”) is a global leading wireless solutions provider with its own R&D facilities, manufacturing base and sales and service teams. Leading through innovative technology, the Company offers a comprehensive suite of products and services including base station antenna and subsystems, network products, services and wireless transmission to its global customer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its R&D headquarters based in Guangzhou Science City and has applied approximately 5,400 patents globally. Our global manufacturing base, located in Guangzhou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District, covers an area of approximately 80,000 square meters.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more than 30 offices in China and more than 10 overseas offices worldwide, providing products and services in more than 100 countries and regions.

Additionally, the Company has been included into several indexes including MSCI China Small Cap Index, Hang Seng Composite Index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y Index, MidCap & SmallCap Index and SmallCap Index), Hang Seng Global Composite Index, Hang Seng Internet &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ex, Hang Seng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Benchmark Index, as well as Shenzhen-Hong Kong Stock Connect (Southbound).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於1997年，於2003年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是一家全球領先並集研發、生產、銷售及服務於一體的無線解決方案供應商。憑藉創新科技，本公司為全球客戶提供基站天線及子系統、網絡產品、服務、無線傳輸等多元化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在中國廣州科學城設有總部研發基地，已申請國內外專利約5,400項。在中國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本公司建有全球生產基地，廠房面積約80,000平方米。

本公司在中國內地設有超過30多家分公司覆蓋整個中國市場，並在海外設有10餘個分支機構，於全球100多個國家和地區開展產品銷售和技術服務。

此外，本公司已獲納入多項指數，包括MSCI中國小型股指數、恒生綜合指數(資訊科技業指數、中小型股指數及小型股指數)、恒生環球綜合指數、恒生互聯網科技業指數及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和深港通下的港股通範圍。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二零二一年企業里程碑
8	主席報告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0	企業管治報告
4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	董事會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6	綜合損益表
77	綜合全面收入表
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80	綜合權益變動表
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84	財務報表附註
182	5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霍東齡(主席)
張躍軍(副主席)
徐慧俊(總裁)
張飛虎
卜斌龍
霍欣茹

非執行董事

吳鐵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
林金桐
伍綺琴
王洛琳

公司秘書

陳少文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劉紹基(主席)
林金桐
伍綺琴
王洛琳

提名委員會

林金桐(主席)
劉紹基
伍綺琴
王洛琳

授權代表

霍東齡
張飛虎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大埔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8號
東翼611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地址變更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10樓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8樓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開發區分行
中國廣州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青年路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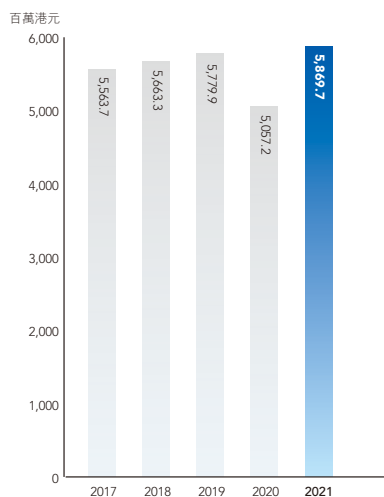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
中國廣州
廣州市蘿崗區科學城
開創大道北
香雪路2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分行高新支行
中國廣州
華景路1號
南方通信大廈1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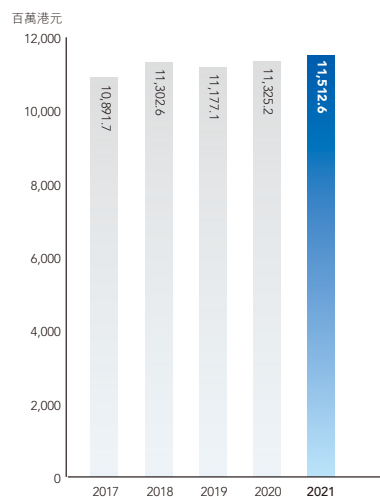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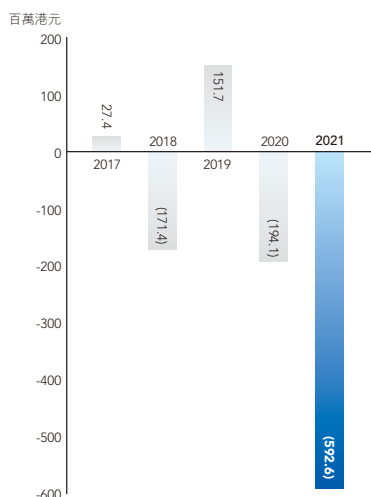
中國農業銀行
廣州北秀支行
中國廣州
越秀區
小北路133號

財務摘要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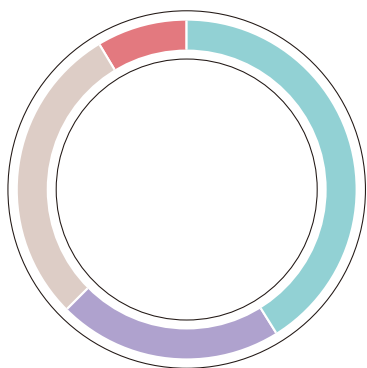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資產總值



按業務劃分之收入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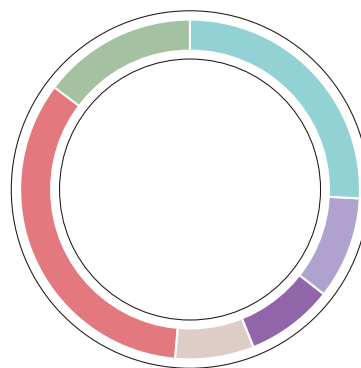
▲ / ▼ = 按年變動



- ▲ 34.0% 基站天線及子系統
- ▲ 2.0% 網絡系統
- ▲ 6.8% 服務
- ▲ 14.9% 無線傳輸及其他

按客戶劃分之收入明細

▲ / ▼ = 按年變動



- ▲ 43.6% 中國移動
- ▲ 15.9% 中國電信
- ▲ 8.7% 中國聯通
- ▼ 3.8% 中國鐵塔
- ▲ 7.8% 國際客戶及核心設備製造商
- ▲ 14.1%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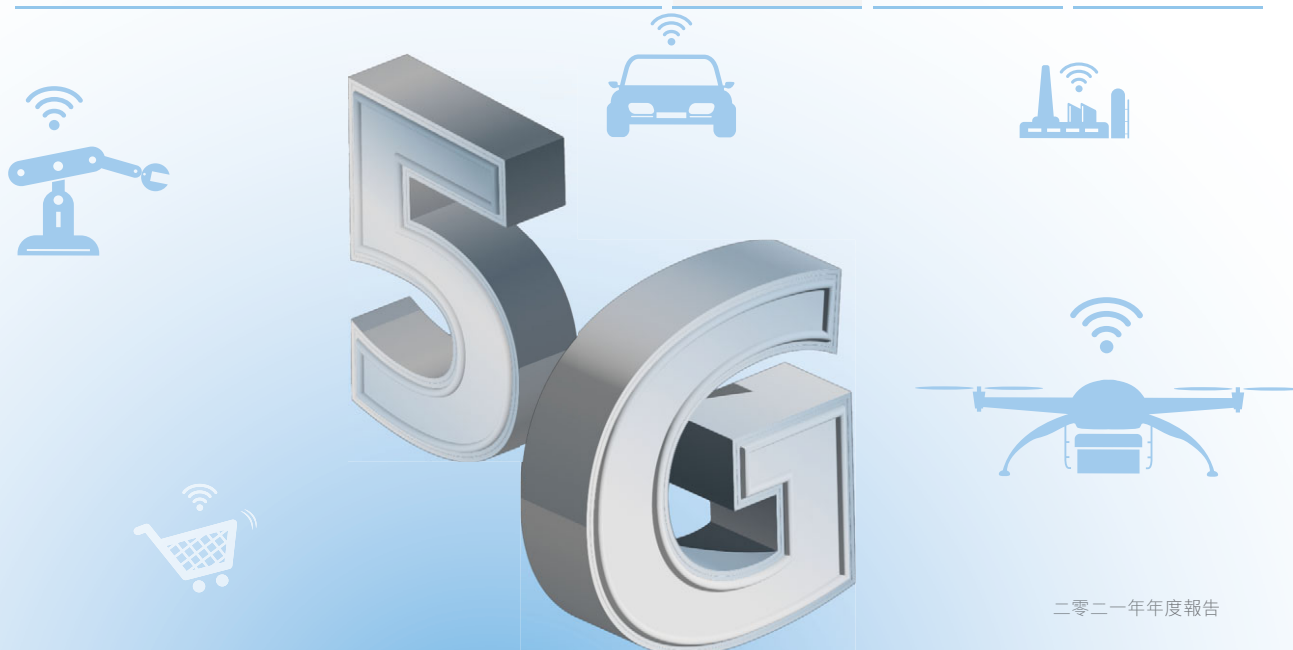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5,869,666	5,057,240	812,426
毛利	1,422,831	1,445,181	(22,350)
毛利率	24.2%	28.6%	(4.4)百分點
經營虧損	(619,664)	(199,812)	不適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592,567)	(194,104)	不適用
淨虧損率	(10.1%)	(3.8%)	(6.3)百分點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21.43)	(7.36)	(14.07)

主要財務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變動
總資產值	11,512,579	11,325,161	1.7%
資產淨值(扣除非控股權益前)	3,774,716	4,106,913	(8.1)%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36	1.49	(8.7)%
淨現金	844,137	494,381	349,756
存貨周轉日	108	125	(17)日
應收賬款周轉日	257	293	(36)日
應付賬款周轉日	352	407	(55)日
總資產負債比率	12.5%	12.2%	0.3百分點
平均權益回報	(15.0%)	(5.1%)	(9.9)百分點



二零二一年企業里程碑



發佈「FLeX5 5G+ 行業基礎網絡平台整體解決方案」



推出新型 O-RU 產品組合，持續推動 Open RAN 轉型



京信榮獲業界知名調研諮詢機構 Omdia 評為全球前三名 DAS 供應商



獲得第二十二屆中國專利獎銀獎及優秀獎



發佈 379mm 超窄超寬帶多頻段天線系列

二零二一年企業里程碑



京信擴展符合 TIP 標準規範的 RRU 產品組合，共有 9 種產品在 TIP Exchange 發佈



參加2021年世界移動通訊大會(虛擬展覽)



集團成功取得香港聯交所 PN15 申請確認，擬分拆京信網絡於 A 股獨立上市



成功申報廣州市高水平企業研究院



為河南「7.20 暴雨」抗洪搶險提供通信保障



中標 2021 年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天線集中採購項目

主席報告

16.1%

收入

5,869,666,000 港元



本人謹代表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京信通信」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二一年對於京信通信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全球疫情跌宕蔓延，惟面對行業競爭愈加激烈及大宗商品價格持續上漲等影響，集團依然迎難而上，持續推進5G戰略，本年度本集團收入錄得5,869,666,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年度」）上升16.1%。其中，本集團於年內取得中國國內主要電信運營商相關5G天線產品集採招標項目，基站天線與子系統業務取得穩定增長；海外業務亦有所拓展，深化與知名國際主設備

主席報告

商的5G合作，尤其網絡產品取得不俗成績，維持領先供應商地位。此外，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約3.7億港元，與上年度的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有大幅改善。本年度本集團加大在5G技術及新產品方面的研發支出，以提升競爭力。另外，本集團本年度亦在非運營方面賬目有較大調整，基於本集團一貫採納審慎經營財務原則及受到疫情的影響，影響了本集團應收賬的可收回性及加大了撥備；此外，電信行業技術發展迅速，導致存貨過時陳舊呆滯的存貨計提撥備增加，本集團因此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92,567,000港元。

憑藉優異的產品實力和良好的客戶溝通，本年度公司業務取得不俗成績。網絡系統方面，5G小基站技術競爭力保持領先，相繼發佈業界領先的「OneChip」超輕量5G RAN解決方案和5G雲小站vRAN解決方案，業內率先推出2.6G、700M本安型5G基站，並取得在煤礦5G專網市場的落地商用。行業首創5G X-DAS光纖饋纜混合型創新系

統架構數位分佈系統，創新E-Femto電梯覆蓋解決方案，極大提升場景化室內分佈產品競爭力；海外室分業務進展良好，Open RAN業務亦取得突破，全面開啟了與國際主流運營商及集成商等的合作。基站天線方面，完成5G NR建設所需的700MHz和2.1GHz天線新產品開發；針對海外5G建網的4G/5G融合天線需求，開發出業內領先的多天線共口徑透波技術平台，與主設備戰略合作開發A+P天線；業務上，本集團在國內運營商市佔率持續保持領先地位，海外方面，在部分區域業務實現大幅增長，譬如亞太、歐洲等地，並繼續深化與國際知名主設備商的合作。服務業務亦穩定發展。

本年度，本集團積極就通信技術演進及應用發展進行相關研發，攬獲來自權威機構、行業協會等頒發的多項大獎，兩項專利同時榮獲第二十二屆中國專利銀獎和一項專利榮獲優秀獎；另外一項專利榮獲第八屆廣東專利金獎，並再有兩項專利榮獲第八屆廣東專利銀獎。

主席報告

年內，接連中標若干中國內地主要電信運營商的天線產品項目，是客戶對本集團的充分肯定，也彰顯了集團在天線領域的技術實力、創新能力、製造能力和綜合實力，並為天饋業績奠定了堅實的基礎。網絡產品在海外共建共享、新型室分以及Open RAN市場的持續拓展，必將促進未來業務的持續快速增長。本集團在鞏固經營成果的基礎上，將繼續積極投入佈局5G新技術，並研究後5G時代的先進技術和創新產品，持續為全球運營商5G網絡升級提供高性價比的產品和服務，並持續實施有效的經營政策，努力為廣大股東和客戶創造價值。

霍東齡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京信通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592,567,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一貫採納審慎經營財務原則及受到疫情的影響，影響了本集團年內應收賬的可收回性及加大了撥備；電信行業技術發展迅速，導致存貨過時陳舊呆滯的存貨計提撥備增加；此外，本集團為了提升競爭力，於年內亦加大在5G技術及新產品方面的研發支出。

收入

本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為5,869,66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057,24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上年度」)的收入上升16.1%。收入上升主要因為本年度取得國內三大主要電信運營商相關天線產品集採招標以及海外業務有所拓展，尤其國內天線及子系統業務和海外網絡產品取得不俗成績。

按客戶劃分

於本年度，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移動集團」)之收入為1,520,75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59,345,000港元)，較上年度上升43.6%，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25.9%，上年度佔2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來自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聯通集團」)之收入較上年度上升8.7%至493,0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53,786,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8.4%，上年度佔9.0%。

於本年度，來自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電信集團」)之收入較上年度上升15.9%至577,1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98,019,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9.8%，上年度佔9.8%。

於本年度，來自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之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了3.8%至426,2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43,23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7.3%，上年度佔8.8%。

於本年度，來自國內其他客戶之收入增加10.5%至643,51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82,58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1.0%(二零二零年：11.6%)。

國際市場方面，本年度來自國際客戶及核心設備製造商之收入合共上升7.8%至1,997,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53,178,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34.0%

(二零二零年：36.6%)。上升的原因主要是集團年內海外業務有所拓展，網絡產品銷售上升。

於本年度，來自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老撾中小運營商ETL Company Limited(「ETL」)之收入上升26.5%至211,42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7,1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3.6%(二零二零年：3.3%)。上升主要原因是ETL自去年建成了老撾全國範圍的4.5G網絡並全面商用後，相關業務有進展。

按業務劃分

於本年度，來自基站天線及子系統業務之收入較上年度上升34.0%至2,416,32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02,94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之41.2%(二零二零年：35.7%)。收入上升主要由於集團於年內取得國內主要電信運營商相關5G天線產品集採項目，並如期完成已中標項目的份額落地和交付工作。

於本年度，來自網絡系統業務之收入較上年度上升2.1%至1,248,94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23,557,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21.3%(二零二零年：24.2%)。收入上升主要由於集團對網絡系統業務進行重組優化後，該板塊整體經營效率持續提升，且國際新型室分業務進展良好，Open RAN產品及基站產品在垂直行業應用拓展取得不俗成績。

於本年度，來自服務之收入較上年度上升6.8%至1,704,3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95,379,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29.0%(二零二零年：31.5%)。收入提升主要因為集團對服務部門團隊進行優化並承接更優質的工程項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毛利較上年度下跌1.5%至1,422,83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445,181,000港元)。本年度毛利率為24.2%(二零二零年：28.6%)，較上年度下跌4.4個百分點。於本年度，本集團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存貨計提撥備的增加，且全球經濟受到新冠病毒疫情持續影響，導致運營成本有所增加，包括全球大宗商品價格、運輸費用等持續上漲帶來成本上升，部分產品毛利率相應下降，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推出5G新產品維持毛利率穩定，提升競爭力。

研究及開發(「研發」)費用

於本年度，研發費用較上年度大幅增加29.3%至608,9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71,05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0.4%(二零二零年：9.3%)，而其中，本年度攤銷之遞延研發費用為172,3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9,614,000港元)。隨著5G逐步進入縱深建設階段，新的應用場景及應用模式令人期待，為了打造5G新產品的競爭力，本集團加大5G相關的研發投入，不斷促進創新，以期在移動通信產業數字化進程中搶佔商機。

銷售及分銷(「銷售及分銷」)費用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較上年度增加10.2%至597,54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2,32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0.2%(二零二零年：10.7%)。由於本集團為了加強業務拓展，相關銷售及分銷費用有所增加，管理層預期未來這部分的開支將會逐步改善至最合適的水平。

行政費用

於本年度，行政費用較上年度增加5.2%至601,07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71,519,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0.2%(二零二零年：11.3%)。管理層期望持續優化集團組織管理架構的策略，使公司的經營效率提高，未來這部分的開支將會逐步改善至最合適的水平。

融資費用

於本年度，融資費用較上年度大幅減少36.9%至43,76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9,35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0.7%(二零二零年：1.4%)。融資費用的減少主要歸因於年內集團優化借貸組合及市場利率降低導致利息下降。

管理層在管理信貸風險和銀行借貸的水準，以及改善現金流量方面一向審慎。因應業務增長，管理層會密切關注融資市場的最新動向、利率變化及市場金融政策，並會為本集團安排最適當的融資，務求改善債務之結構從而降低集團融資成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此外，管理層善用不同國家的利率與匯率的差異，將融資成本降至最低。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12.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槓桿比率則為12.2%。

其他費用

於本年度，其他費用較上年度增加75.8%至428,2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43,54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7.3%（二零二零年：4.8%）。其他費用增加主要由於疫情影響了應收賬的可收回性，使應收賬撥備方面等費用有所增加及年內集團之附屬公司商譽減值。

經營虧損

綜上，由於年內應收賬撥備、存貨的計提撥備及研發支出的增加，本年度本集團經營虧損為619,6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經營虧損199,813,000港元）。

稅項

縱使本集團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由於若干附屬公司錄得應課稅利潤，本集團之總稅項費用16,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3,011,000港元），包括所得稅費用19,9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8,846,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抵免3,8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遞延稅項抵免5,835,000港元）。

有關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所享有之削減稅率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虧損」）為592,56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194,104,000港元）。

於本年度，ETL（本集團佔51%股權之子公司）之淨虧損為192,905,000港元，上年度ETL之淨虧損為230,391,000港元。

股息

考慮到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營業績以及其長期未來發展及財務狀況的靈活彈性，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建議不派發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不派發末期股息）。

展望

過去的2021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全球疫情跌宕蔓延，打亂了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的正常經濟與日常生活秩序。同時，疫情讓我們意識到數位通信網絡建設對社會極為重要。5G正進入全新階段，不只是消費者能受惠於新的應用，企業和產業也陸續善用5G低延遲和高可靠覆蓋的能力，實現產業的智能化升級，使5G在我們的生活中扮演更加關鍵的角色。

展望未來，部分國家和地區的5G建設逐步進入縱深發展，向更廣闊的覆蓋以及向多個商用領域推進，集團會抓住運營商5G室分建設機遇，進一步深化與垂直行業的融合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及解決方案

基站天線與子系統

本集團憑藉多年來在移動通信網絡建設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多頻多系統融合天線的集成化和小型化方面的技術領先優勢，長期在基站天線市場處於領先地位，獲得了國內外眾多通信網絡運營商、設備商以及集成商的認證，天線業務遍布全球100多個國家和地區。

5G時代網絡部署面臨基站天面資源受限、網絡建設和運營成本高等諸多挑戰，對多系統融合天線也提出了更高要求。本集團沿著多頻多製式、集成一體化、小型輕量化的技術發展方向，開發多種適應不同場景的5G時代基站天線解決方案，以有源5G Massive MIMO天線、4G/5G融合天線系列化產品、FDD超多端口多系統共用天線、「A+P」一體化融合天線等為代表。

憑藉製造工藝技術的創新，本集團在高集成複雜天線產品性能指標、體積重量和產品品質均具有明顯的行業競爭優勢。國際市場大客戶群逐步壯大，訂單規模較去年同期增長，創新引領的4G/5G (8TR)融合天線正成為5G布網的主流方案；國內市場700M和2.1G 5G基站天線產品接連中標若干中國內地主要電信運營商的天線產品項

目。此外，本集團針對5G廣義室分的室內容量覆蓋而定制開發「廣義室分場景天線創新解決方案」和高鐵、隧道等場景覆蓋而定制的「5G軌道交通覆蓋創新天饋解決方案」，已在國內多個省份規模應用。

網絡產品系統解決方案

京信網絡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京信網絡」，本公司其下之間接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以及提供相關綜合解決方案。其目前專注於研發、生產及銷售網絡系統產品，包括宏基站、小基站、相關延伸與深度覆蓋解決方案和Open RAN產品，以及提供5G垂直行業的網絡解決方案。

京信網絡是行業小基站先行者，具備4G/5G接入網全協定棧軟體及硬體完全自主研發能力，擁有涵蓋移動通信全場景化大功率基站、微基站、皮基站、飛基站、共建共用室分和Open RAN產品等容量覆蓋、深度覆蓋的多元化產品；在5G垂直行業方面，提供適配目標行業需求和應用的基礎網絡及平台解決方案，推動5G在垂直行業如工業、礦山、醫療等領域的應用落地，賦能產業智慧化升級。

京信網絡憑藉多年在移動通信射頻領域產品設計開發部署的豐富經驗，推出標準化，平台化的大功率射頻拉遠單元(RRU)產品系列，具備支持多載波、多制式、高效率、大容量等先進的技術優勢。此產品系列採用標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ORAN Alliance前傳接口，與國際業界先進基帶廠商完成互聯互通，並與領先集成商達成戰略合作。本年度，京信網絡推出業界首兩款Open RAN雙頻及三頻多制式Open RAN拉遠單元(RRU)，持續引領行業技術創新。

京信網絡5G小基站產品已在中國內地十餘省份開展三大運營商的5G產品試商用。已實現多個省份5G小基站商用合同，5G低成本快速建網方案價值優勢獲客戶高度認可，並積極參與中國移動的5G擴展型小基站集采。

市場拓展

中國運營商業務

本年度，三大運營商有序推動5G商用網絡落地，中國內地累計建成的5G宏基站以及獲得的5G用戶數量均領先全球，隨著部署的深入，中國內地5G建設已逐漸走進發展新階段。

隨著三大電信運營商深入規模部署5G移動網絡，5G網絡建設迎來新挑戰。建網需兼顧網絡覆蓋的廣度，中低頻段5G網絡建設正有序開展，本集團成功中標若干中國內地主要電信運營商的天線產品項目，均取得不錯的份額，是客戶對本集團的充分肯定，也彰顯了集團在天線

領域的技術實力、創新能力、製造能力和綜合實力，並為今明兩年天饋業績的達成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此外，5G室內覆蓋的部署亦得到廣泛討論，進一步完善5G網絡的覆蓋範圍。於二零二一年首季，本集團為3香港成功部署集團的ComFlex Pro解決方案，讓中國香港各主要地標建築的訪客和員工無縫地享用5G服務。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多年技術研發優勢，繼續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業務支持。

國際業務

本集團國際營銷平台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挖掘客戶需求，深耕目標市場，積極開發創新產品，保持產品競爭力，憑藉產品及技術等方面的綜合優勢，本年度國際業務仍取得不俗成績。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與重點區域的國際移動運營商及全球領先的電信主設備商在網絡建設中的穩定合作關係，除了為全球客戶提供領先5G應用解決方案，亦會抓住全球各國家和區域之間網絡發展不平衡現狀下的4G規模建網需求，不斷鞏固本集團在全球市場的地位。同時，本集團繼續拓展Open RAN生態圈，發展戰略夥伴，開拓銷售渠道，共同研發產品，持續推動Open RAN業務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新業務

5G三大應用場景－增強移動帶寬、大規模物聯網、超可靠超低時延通信，將給未來生產、生活方式帶來革命性變革。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在「5G+垂直行業應用」等領域進行積極探索，促進5G技術與智能製造如智能車間、柔性生產線、智能機械等的高效融合，譬如，在「5G+移動機器人」系列產品取得技術進展，確立AGV主流車型系列，並展開試點工作。本集團未來將積極拓展相關創新業務，爭取為集團未來業績增量帶來貢獻。

總結

過去一年，儘管全球疫情跌宕蔓延，但全球經濟活動正緩慢地恢復，5G網絡建設正有序地復甦。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投入佈局5G新技術，並研究後5G時代的先進技術和創新產品，持續為全球運營商5G網絡升級提供高性價比的產品和服務，並持續改善公司經營質量，努力為廣大股東和客戶創造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2,256,324,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1,356,335,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4,129,136,000港元、應收票據97,109,000港元、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626,994,000港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3,102,000港元、有限制銀行存款107,900,000港元、定期存款245,148,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1,652,228,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4,544,849,000港元、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623,223,000港元、計息銀行借貸644,739,000港元、應繳稅項73,527,000港元及產品保用撥備75,290,000港元。

本年度內之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期為257日，上年度則為293日。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除若干獲授較長信貸期之客戶外，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應收賬款餘額亦包括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約10%至20%之保證金（乃用於確保產品及服務符合協定規格），該等保證金一般於客戶進行產品最終驗收後（將於銷售後6至12個月內進行）收取。本年度內之平均應付賬款週轉期為352日，上年度則為407日。本年度內之平均存貨週轉期為108日，上年度則為125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利率主要以現行市場利率按浮動基準計算。

除短期計息信貸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三年定期貸款融資協議。銀行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本集團之收入及費用、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泰國銖、印度盧比及人民幣無本金交割外匯期權合約，認購金額分別為4,000,000美元、10,000,000美元及175,000,000人民幣（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印尼盾、印度盧比及巴西雷亞爾無本金交割外匯期權合約，認購金額分別為3,000,000美元、5,000,000美元及5,000,000美元）。

本集團亦將緊密監察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有關外幣。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12.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

儘管在新冠疫情大爆發的環境下，本集團仍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充足的營運資金。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完成先舊後新配售事項，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為專業、機構及／或個人投資者）連同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與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非一致行動且概無關連之第三方）配售合共282,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配售」），配售價為每股3.05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3.05港元的認購價，分別發行及配發每股面值0.10港元的150,000,000股及80,000,000股新普通股股份予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認購」））。

進行配售及認購之目的為提供本集團擴張及發展計劃之長期資金，以及為本公司提供進一步籌措資金之機遇，同時擴大股東基礎及本公司之資本基礎。載於聯交所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即簽立有關配售及認購協議之日）刊發之每日報價表之市價為每股股份3.17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根據配售及認購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86,235,000港元(經扣除相關成本及費用)，而本公司每股股份之淨認購價約為2.98港元(經扣除相關成本及費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詳情載列如下：

已籌集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於本年度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餘額 之預期時間表*
515,390	(a) 研發5G小基站及 Open RAN、開 發5G天線及濾 波器以及開發 5G+垂直應用	144,357	165,761	205,272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前
170,845	(b) 擴充產能，專注 於生產5G小基 站及天線產品	44,496	60,330	66,019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前
686,235		188,853	226,091	271,291	

* 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餘額之預期時間表，是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作出最佳估算而定，並將會按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作出調整。

有限制銀行存款

134,095,000 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068,000港元)之存款結餘指就票據應付賬款及履約
保函向銀行作出之有限制存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
為276,836,000 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819,000港元)，主要為就履約保函而給予銀行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5,500名員工，其中包括ETL的1,300名員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名員工，其中包括ETL的1,300名員工)。本年度之總員工成本(不包括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為1,221,81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6,843,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法律及監管規定、僱員及本集團表現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可按僱員表現、本集團業績、法律及監管規定及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獲授購股權、獎勵股份(包括激勵股份)及酌情花紅。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相關法律規定，香港、中國大陸或其他地區之相關僱員亦享有強制性公積金或僱員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改進彼等之技能及建立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推薦。

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獎勵計劃，計劃之目的乃表彰其若干僱員及人士之貢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65歲，為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授權代表，彼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霍先生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業務發展方向。從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七年，霍先生於廣東省郵電局微波通信總站任職工程技術員，彼於一九八六年在北京郵電學院（現北京郵電大學（「北郵大學」））畢業，主修微波通信學。在一九九一年前，霍先生在從事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之中國電子進出口有限公司華南分公司任職業務人員。從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七年，彼從事電訊及電子設備及零件貿易業務，其後於一九九七年成為本集團之共同創辦人。霍先生在無線通信方面累積逾40年經驗。彼為本公司主要股東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之唯一董事及股東。霍先生為霍欣茹女士的父親。

張躍軍先生，63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為董事會副主席，彼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彼從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亦曾任本集團總裁。張先生主要負責協助主席履行主席職責及責任，亦在監督本公司策略之執行上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張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華南理工大學），並取得無線工程學學士學位。從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零年，張先生在南京擔任微波電訊工程師，而從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七年，彼為深圳一家合營公司之副首席工程師，主要負責無線電訊項目。張先生擁有逾39年的無線通信經驗，而彼於一九九七年成為本集團之共同創辦人。彼為本公司主要股東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之唯一董事及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徐慧俊先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總裁。彼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總經理。徐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運營、管理、業務發展、新科技及產品之研發及供應鏈體系。徐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在清華大學畢業，獲得工學碩士學位，同年加入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中興通訊」）。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歷任中興通訊北京研究所系統工程師、項目經理、副所長、所長。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任中興通訊高級副總裁，先後負責本部事業部、工程售後、工程服務經營部、無線產品經營部工作；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擔任中興通訊執行副總裁、首席技術官（CTO），全面負責系統產品經營和研發管理工作。徐先生在電信產業領域有逾23年的管理工作經驗。徐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張飛虎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首席財務官，彼同時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張先生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董事、公司秘書及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體系管理工作，以及上市公司相關事務及投資者關係工作。張先生於美國斯坦福大學取得工程經濟系統碩士學位，並於美國密歇根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企業融資、收購合併、財務分析、研究、資本市場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張先生曾於香港、中國及日本多間金融機構及企業任職，包括香港聯交所、美林證券（現稱美銀證券）（香港及東京）、Rockhampton Management（東京）及巴克萊資本（香港）。張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中國手遊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手遊集團」），為最初創始團隊成員，擔任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彼領導中國手遊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在美國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進行包括中國手遊集團首次公開招股的一系列股本集資，以及私有化。該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完成其私有化後，張先生便從中國手遊集團離任。張先生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加入郵樂網（TOM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郵政聯合推出之電子商貿平台），擔任財務高級副總裁。張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卜斌龍先生，5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任天饋業務線首席科學家，分管天饋事業部及集團採購部。卜先生亦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彼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西北電訊工程學院（現稱西安電子科技大學），且於二零零二年於西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電磁場與微波技術碩士學位。卜先生在衛星通信星載天線和移動通信天線領域有逾36年的技術研究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被聘為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天線與電磁兼容重點實驗室客座教授，於二零一一年被推選為中國電子學會天線分會通信天線專委會副主任委員，於二零一七年被推選為中國天線系統產業聯盟副主席，及於二零一八年被聘為中國通信學會天線與射頻技術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卜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霍欣茹女士，3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任京信國際總裁。霍女士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授予的相關管理工作，以及京信國際的經營管理工作。霍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英國帝國理工學院電子電機工程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二零零九年畢業於美國斯坦福大學（電子工程）數字信號處理專業，獲碩士學位。彼先後擔任本集團北美分公司軟件與應用工程師、客戶經理、營銷副總裁等職位。霍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霍東齡先生的女兒。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非執行董事



吳鐵龍先生，58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董事及總經理。吳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南京通信工程學院，獲得通信工程學士學位。彼曾為副教授。吳先生有逾18年的通信市場運營及管理經驗。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6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劉先生於企業管治、企業融資、財務顧問及管理、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彼現於財務顧問界任職顧問。在此之前，劉先生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15年。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劉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環球理事會成員，並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度擔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之主席。彼亦為另外六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順誠控股有限公司、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濱海投資有限公司、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及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此外，劉先生曾於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退任。彼亦曾任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第六屆監事會之獨立監事，直至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換屆退任。劉先生亦為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以及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之公司秘書。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林金桐博士，7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林博士現職北郵大學教授。彼畢業於北京大學物理系，取得北郵大學工學碩士學位，林博士其後亦取得英國南安普敦大學哲學博士學位及榮譽科學博士學位。彼曾於北郵大學任職講師、教授、系主任、副校長，亦從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擔任北郵大學校長。林博士亦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第十屆委員會委員，彼曾任中國通信學會副理事長，現亦為英國工程技術學會資深會員。林博士長期從事光通信工程，包括進行高速光通信系統、寬帶光纖接入網等方向的研究和教學工作。彼現為江蘇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董事、通鼎互聯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華燦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以及UTStarcom Holdings Corp.(其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市場上市)之獨立董事。林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控股有限公司及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伍女士曾出任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彼亦曾出任中國手遊集團(一家以美國預託股份方式在美國納斯達克環球市場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辭任。伍女士亦曾出任DS Healthcare Group, Inc.(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之公司)之獨立董事，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辭任，而此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除牌。彼亦曾出任中國電力清潔能源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除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九年十月辭任。伍女士亦投身多項公共服務，包括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擔任醫院管理局審核委員會增選委員。伍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加入本集團。

伍綺琴女士，6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伍女士為合資格會計師，並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現稱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美國會計師協會會員。伍女士自二零一九年二月起為優質旅遊服務協會執行委員會(零售界別)選任委員。彼現為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副主席、首席策略暨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伍女士曾擔任聯交所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擔任上市科高級總監。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恒隆地產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擔任其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伍女士於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彼現亦為另外五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手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寶龍商業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王洛琳女士，3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女士為一名於香港執業之合資格律師。彼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學(主修會計學)學士學位、法律博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王女士亦於英國倫敦大學學院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取得執業資格，在本地及國際市場擁有逾九年的法律諮詢及商業事務經驗。彼亦為一名香港認可調解員。王女士曾在香港若干國際及本地律師事務所任職。彼現為一所傳媒機構的高級法律顧問。王女士於二零二零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孫善球先生，42歲，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天饋事業部總經理，天線業務線首席架構設計師。孫先生負責本集團天饋業務的運營與管理工作。彼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電磁場與微波技術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二零一六年獲得北京郵電大學EMBA學位。孫先生擁有逾19年移動通信天線行業經驗，擁有較豐富的研發、市場、製造、運營管理經驗。二零一六年被推選為中國天線系統產業聯盟副理事長。二零一九年被聘為中國通信學會天線與射頻技術委員會專業委員和中國通信學會科技專家入庫專家。二零二一年被推選為中國電子學會青年科學家俱樂部會員。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

周海濤先生，50歲，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集團營銷中心總經理。周先生負責本集團中國內地銷售平台的運營與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現稱華中科技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周先生擁有逾22年通信行業市場營銷和經營管理經驗。彼於二零一九年加入本集團。

李學鋒先生，49歲，本集團高級副總裁。李先生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法務、風險管控、知識產權、稅務等管理工作。彼為國際註冊法務會計師(FCPAi)、國際舞弊審計師(CFE)、高級經濟師(正高)、知識產權師、管理學博士。彼畢業於東北林業大學，主修會計專業，取

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加拿大皇家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中山大學嶺南學院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並於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取得管理學博士(同等學歷)。李先生有逾多年國內外之財務、內審、法務及知識產權經驗，彼為廣州市發明協會會長、粵港澳大灣區知識產權技術專家、國家知識產權局入庫專家、中國行為法學會常務理事、廣東省法學會知識產權法學研究會常務理事、中國衛星導航及應用產業知識產權聯盟理事長、國家版權貿易基地(越秀)智庫專家。李先生為華南理工大學法學院、東北林業大學文法學院、華南師範大學等多所大學的碩士研究生(校外)導師或客座教授。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

駱瑞波先生，47歲，本集團高級副總裁。駱先生負責本集團流程與IT部、行政部的運營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昆明理工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九年獲得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駱先生擁有逾24年大型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和企業運作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發展至為重要，而且有助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已根據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不時審閱本公司之日常管治，認為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年報日期止，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及其自身所訂有關的行為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所組成，其中六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四名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及伍綺琴女士均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之適當會計資歷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集合管理、無線通信及電信、研發、會計、財務及法律方面之專才。

按董事類別劃分之董事會組成詳情(包括主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姓名及彼等各自之經驗及資歷連同提高本公司效率之特定職責以及彼等間之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如有))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八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每名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無論親身或透過視頻/電話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已舉行董事會會議總數	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已舉行股東大會總數
<i>執行董事：</i>		
霍東齡先生(主席)	8/8	1/1
張躍軍先生(副主席)	8/8	1/1
徐慧俊先生(總裁)	8/8	1/1
張飛虎先生	8/8	1/1
卜斌龍先生	8/8	1/1
霍欣茹女士	8/8	1/1
<i>非執行董事：</i>		
吳鐵龍先生	8/8	1/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紹基先生	8/8	1/1
林金桐博士	8/8	1/1
伍綺琴女士	8/8	1/1
王洛琳女士	8/8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以股東之名義，負責(其中包括)制定企業策略、審批整體業務計劃並監管本集團之財務表現、管理及組織。

董事會亦負責根據守則條文履行企業管治職責。於本年度內，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視及監察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及監察守則條文之合規情況及審批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管理層職能

總體而言，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之特別職務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在公開發佈前供董事會審批；執行董事會已通過之策略；監管營運預算；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遵守有關法定要求及其他規則及規例。

董事之就職及持續發展

於本年度內，霍東齡先生、張躍軍先生、徐慧俊先生、張飛虎先生、卜斌龍先生、霍欣茹女士、吳鐵龍先生、劉紹基先生、林金桐博士、伍綺琴女士及王洛琳女士已出席由本公司及／或其他專業機構提供的培訓課程以增進並更新彼等擔任董事所需的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曾接受培訓的記錄。

公司秘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陳少文先生已於本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劃分清晰，分別由不同董事擔任。

於本年報日期，霍東齡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張躍軍先生為董事會副主席及徐慧俊先生為本集團總裁。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業務發展方向；副主席負責協助主席履行主席職責及責任，並監督本公司策略的執行；而總裁作為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運營、管理、業務發展、新科技及產品之研發及供應鏈體系。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根據有關委任書，各非執行董事按不多於三年的固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於本年度內，主席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在場之情況下舉行一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即劉紹基先生、林金桐博士、伍綺琴女士及王洛琳女士。薪酬委員會之主席為劉紹基先生。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分別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責任為就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檢討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作出之薪酬待遇及任何賠償安排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審閱董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之條款。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其中包括）評估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表現及檢討彼等之薪酬待遇；考慮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授予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考慮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授予股份激勵計劃之激勵股份；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董事酬金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酬金（包括購股權及激勵股份）由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於本集團之職責、責任及表現、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後釐定，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應付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於本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銷售佣金、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費用及獎勵股份費用）組別如下：

薪酬組別(港元)	人數
零至1,000,000	-
1,000,001至2,000,000	-
2,000,001至3,000,000	4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已召開會議總數
劉紹基先生	2/2
林金桐博士	2/2
伍綺琴女士	2/2
王洛琳女士	2/2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即林金桐博士、劉紹基先生、伍綺琴女士及王洛琳女士。提名委員會之主席為林金桐博士。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分別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責任為制訂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提名政策」)。

提名政策之主要提名標準及原則如下：

- (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多元化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充份顧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擬對董事會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
- (ii)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擔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
- (iii)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以(其中包括)考慮重選董事；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實施情況及成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闡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深明董事會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質素大有裨益。其致力確保董事會於技能、經驗及符合本公司業務需求的各方面達致平衡。董事會所有委任須基於對董事會多元化有利之優才制度。候選人之選擇須綜合多方面考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決定將根據選定之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之功績及貢獻而作出。

獨立性評核

本公司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所作出之年度書面獨立性確認。

對於在董事會服務均超過九年的劉紹基先生及林金桐博士的獨立性作出考慮。劉紹基先生及林金桐博士均從未參與本集團任何行政管理。經考慮彼等於過往多年之職務及職責之獨立性質，董事會認為儘管劉紹基先生及林金桐博士於本公司任職多年，但根據上市規則彼等仍屬獨立。

經檢視及評估後，提名委員會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展現高度的獨立判斷，各人亦概不牽涉任何可影響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故彼等全部仍具獨立性。

於本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已召開會議總數
林金桐博士	1/1
劉紹基先生	1/1
伍綺琴女士	1/1
王洛琳女士	1/1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即劉紹基先生、林金桐博士、伍綺琴女士及王洛琳女士。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劉紹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分別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責任為審核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外部審核之範圍及性質，以及與外聘核數師相關之事宜。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如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和有關預算是否足夠、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之成效以及相關事宜、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已召開會議總數
劉紹基先生	2/2
林金桐博士	2/2
伍綺琴女士	2/2
王洛琳女士	2/2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確保續任核數師之客觀性及維護核數師之獨立性。審核委員會考慮及批准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年度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及相關核數費用估計。有關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建議已獲董事會同意及接納。

於本年度內，已付核數師有關審核服務之費用為3,571,000港元；及非審核服務之稅務檢閱及其他專業服務分別為595,000港元及440,000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各財政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確保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和有關預算的充足度，以及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之事項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發出有關彼等就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1頁至第75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根據董事會的授權範圍，管理層負責日常的運作及各類風險管理的工作，而管理層需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系統是否有效的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管理運作系統故障的風險，以及協助達致本集團的目標。

本集團已實施一套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有關檢討工作是以監管機構及專業團體的指引、定義為基礎，根據監控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及內部監督的五項內部監控元素進行評估，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及措施，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和風險管理功能；檢討範圍亦包括本集團會計、財務彙報、內部審計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及培訓的足夠性。

集團審計部負責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程序及制度，並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提交報告及建議。於本年度內，審計部已對所識別出具有高度或中等重要性之範疇進行審核，並向相關業務部門提供推薦建議，以及跟進建議執行的有效性。主要包括：

- 進一步優化組織架構和各級人員的職、權、責，對各單位建立了相互牽制的職能分工，合理地保障本集團的各項資產安全，並能在合法合規及風險控制下經營及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

- 管理層制定並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發展策略、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的執行情況，並已設置了會計管理制度，提供衡量財務及營運表現的依據；
- 本集團制定了及時識別、評估及管理各主要風險的機制，並建立相應的內部監控措施，及解決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 本集團確立多元化的IT系統管理架構和信息溝通通道，包括各類業務的監察資料、財務資訊、營運表現等，為管理層及業務單位、監管機構等提供衡量及監控的信息；各單位、層級亦已建立了適當的溝通管道和彙報機制，以確保信息的交流暢通；
- 本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採用風險為本的評估方法，根據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批准的內部審計計劃，對財務範疇、各業務領域、各風險類別、職能運作及活動進行獨立的檢查，直接向審計委員會提交報告。

於本年度，為適應全球疫情、經濟狀況、經營環境、監管規定、業務發展等內外變化，本集團持續完善和落實執行各項監控程序及措施，有關2021年度的檢討結果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並已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彙報。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董事會可在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股東，於遞呈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股份，而所持股份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權利，有權於任何時候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的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作出償付。上述程序受細則(經不時修訂)及適用法律及法規(特別是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限。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而公司秘書會轉交有關查詢予董事會處理。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香港大埔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8號
東翼611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電郵：investorrelations@comba-telecom.com
電話號碼：(852) 2636 6861
傳真號碼：(852) 2637 0966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之程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概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然而，根據細則(經不時修訂)，有意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決議案之股東可依循上述「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一節所載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及瀏覽。

本公司章程文件之變動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企業透明度及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一直致力為其股東以最佳方式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不時參與投資者會議、投資者研討會以及業績路演等投資者關係活動，為投資者提供了進一步瞭解本集團業務之機會，透過多元化溝通渠道積極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聯繫，進行高質量的溝通。於公佈其中期及年度業績後，本集團即時舉行記者招待會及投資者簡報會／電話會，以呈列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業務回顧及展望。此舉亦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設立一個公開溝通渠道，讓彼等可回應投資者及傳媒之提問。本公司隨後會向全球股東及投資者播放網上演示廣播，此舉亦有助公平及適時地公開本集團資料。本集團於適當時候會刊發新聞稿及公告，以便適時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本集團亦會定期更新其網站內容，以確保其最新發展得以妥為公佈。

由於二零二零年初開始爆發的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導致的隔離政策持續，集團投資者關係活動適時改成以遠程會議的形式繼續進行。本年度，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參與了超過50個投資者會議。此舉有助投資者進一步了解本集團業務。藉著多種投資者關係活動，截至本年度底，已有6家證券公司將本集團納入研究範圍內。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的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

日期	活動
一月	: 二零二一年大中華科技與互聯網研討會(由瑞信主辦) : 投資者、基金經理及分析師小組遠程會議(由聯昌國際主辦)
三月	: 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公佈(網絡記者招待會及網絡投資者簡報會) : 在香港進行遠程業績路演(由多家經紀公司安排)
四月	: 在亞太地區和中國內地進行遠程業績路演(分別由中信證券、國信證券等主辦)
五月	: 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 二零二一年TechNet亞太區線上大會(由高盛主辦)
六月	: 銀河－聯昌第7屆年度中國香港智能手機及5G高峰會(由銀河－聯昌國際主辦) : 二零二一年招銀國際科技行業企業日(由招銀國際主辦)
八月	: 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公佈(網絡記者招待會及網絡投資者簡報會) : 在香港進行遠程業績路演(由多家經紀公司安排)
九月	: 在亞太地區和中國內地進行遠程業績路演(分別由第一上海及統一證券主辦)
十月	: 投資者、基金經理及分析師小組遠程會議(分別由華泰證券及招商證券主辦)
十一月	: 投資者、基金經理及分析師小組遠程會議(分別由國元證券、富瑞、天風證券及其他經紀公司主辦)
十二月	: 投資者、基金經理及分析師小組遠程會議(分別由華安證券及其他經紀公司主辦)

代表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霍東齡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概述及報告範圍

本報告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撰。本報告披露實現客觀、公正、真實地反映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2021年環境及社會事宜工作成就及實踐。本報告遵循一致的資訊統計方法，2021年資訊統計範圍與2020年保持一致。

本集團以「讓世界互聯，促進人類的文明進步」為企業願景，將「在資訊通信領域中創新發展，為客戶提供卓越的通信與資訊解決方案和服務」為企業使命。把本集團的客戶、員工、股東及政府作為支撐企業核心價值觀的基礎，本集團努力為客戶貢獻理想價值，共同創建高的生活質素，並且表率 and 回饋於社會。本集團一直秉承「追求完美、追求和諧」的核心文化，密切關注政策和市場變化，有效控制風險，致力從多方面把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融入企業文化當中。

通過本報告，本集團將向社會各界有關人士傳達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範疇上的影響、政策及相關舉措。

本報告的涵蓋範圍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環境方面有關的績效指標，主要來自京信通信廣州科學城總部及研發基地、廣州開發區製造基地、香港總辦事處及國內外主要銷售辦事處，因它們為本集團帶來重要的盈利貢獻，具相當之代表性。

二、ESG責任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公司在ESG方面的管理戰略及報告承擔全部責任，負責識別評估及確定公司有關ESG的風險，並確保本公司設立合規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對年度安全生產目標達成情況進行通報，根據年度責任目標進行總結檢討，並根據2021年達成情況對下一年安全管理進行規劃。對月度能源管控、月度安全生產檢查進行通報，管控責任到人，提倡並建立全員節約能源及安全生產意識。不定期組織部門責任人、專案責任人及員工進行針對性培訓，落實安全責任，提升自主安全生產意識，做到人人識安全、人人管安全。全員簽署安全生產責任書。董事會定期聽取經營班子關於安全生產、經營管理、內部控制、履行社會責任等方面情況的匯報，並進行監督和指導。董事會對風險等級進行評估排序，考慮因素包括對公司戰略、政策、流程和承諾的影響，對公司競爭優勢及管理卓越性的影響，對公司當前和未來的財務影響。外部利益相關方進行重要性評估的主要考慮因素包括對公司評價和決策的影響程度及對利益相關方自身利益的影響程度。本公司成立了ESG工作領導小組，對落實指引要求過程中的重大事項進行決策，並對其管理有效性進行評估及回饋。安全生產、員工健康、節能環保、智慧財產權、反舞弊風險、內控執行、企業文化等重要風險方面的管理已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全面保證了本公司ESG管理的有效性和適用性。

本集團依法治企、堅持依法經營、誠信經營、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行業監管規則，在內控建設、審計監督、防治腐敗和全面風險管理等方面構建守法合規體系。建立健全長效溝通機制、規範披露企業資訊、自覺接受政府監管和社會監督。通過公告、報告、會議、服務熱線、舉辦活動等方式，增進與投資者、客戶、員工、政府與監管機構、社區等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認真聆聽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積極予以回應。公司將堅持安全、綠色、高效、可持續發展方向，在環境系統調查的基礎上，綜合社會與企業管治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維度，全面識別評估企業風險及責任／機遇，確保責任投資原則，對投資者和利益相關方帶來有效的可持續收益。在業務模式中實現良好的ESG常規變得空前重要。我們旨在減少全球變暖的影響並改善空氣品質。亦致力於灌輸資源保護意識減少行業產生的大量廢水、廢氣排放。深入灌輸低碳概念及環保到工作和生活當中，共同建設更為綠化和健康的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與權益人溝通及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重視各方權益人溝通，通過各種不同管道，獲取權益人對本集團的ESG等方面的不同期望，並通過本報告呈報我們在權益人關注議題所作的努力，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以及權益人對本集團推行可持續發展的信心。

主要權益人	主要溝通管道	主要溝通內容
股東／投資者	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非交易路演、機構調研會議、定期報告、新聞公告、電話、郵件、網站、公司微信平台	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未來發展前景及戰略、企業管治與社會責任、投資者權益維護
客戶	日常業務往來、項目進度會、技術交流會、客戶交流會	產品與服務品質、技術水準、客戶反饋資訊、潛在客戶需求
僱員	培訓課程、公司內網及微信平台、員工敬業度調查、員工座談會、員工集體活動、定期績效考核	公司發展規劃與部署、研產銷服各流程的效率與效益、員工合理化建議、職業健康與安全、員工發展與回報
供應商	實地考察和評估、日常業務往來、項目進度	企業信譽與口碑、企業規模與交付能力、行業同類成功經驗、環境、社會責任的要求、員工發展與回報
監管機構	溝通文件、政府熱線、會面會議	誠信經營，合法合規、經濟、環境、社會協同發展、政府政策的修訂、優惠政策的頒佈
社區	社區活動、公益活動	企業積極參與、對社區的貢獻、企業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四、環境保護與資源使用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追求保護環境和節約能源的可持續發展目標，通過實施環境與質量管理體系，採用系統方法進行環境管理，實現環境、社會和經濟三者之間平衡的發展戰略。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的各種商業活動過程中採用生命週期管理理念，減輕生產和服務過程中對環境的不利影響，履行合規義務、提高環境績效，為實現改善環境污染及社會的可持續性發展作出貢獻。

(一) 排放物

本集團貫徹國家《環境保護法》、《大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相關法律法規，確立減少污染和排放治理雙達標的環境管理工作目標，按照「規範環境管理、預防為主、滿足法規要求、排放達標受控、持續節能降耗」的工作方針，通過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實施環境運行控制程序、環境監測與測量控制程序，嚴格監控生產過程中的廢棄物排放，確保源頭治理和控制。

本集團在日常運營中實現環境和社會可持續性，我們對2021年可持續發展目標繼續保持環境方面確保廢氣排放零罰款，各生產區域按照環境影響評價批覆要求，經處理後排放並在每年進行檢驗，保證廢氣排放合法依規。各生產園區指定傾倒區，通過許可的廢物收集器分離廢物，園區垃圾嚴格分類並進行垃圾回收。

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不排放工業廢水。本集團產生的有毒廢棄物包括廢容器、燈泡、冷卻油、廢活性炭等，均交由合資格的廢品回收處理公司進行專業回收處理。與有國家危廢處理資質的公司簽訂危險廢棄物處理合同，定期處理處置，簽訂三聯處理單，定期在政府危廢處理申報網站上進行申報；無害廢棄物主要為日常辦公與公司飯堂產生的生活垃圾，嚴格按照分類進行處理：原材料垃圾(菜葉、根鬚、動物內臟等)按照生活垃圾處理；泔水類垃圾按照規定倒入泔水桶；食堂垃圾按時集中到垃圾池，禁止隨意亂倒。2021年本集團回收處理各類廢棄物達1.8萬噸。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外購電力與僱員出外公幹所產生的間接排放。2021年萬元單位銷售收入二氧化碳排放當量為0.042噸，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較2020年持續下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2021年新建宿舍樓，在宿舍樓建設中本集團積極進行耕地保護、防止施工影響、實施環保措施、確保達到政府監管要求。以及於建造過程中減輕雜訊危害，定期進行雜訊檢測，確保符合標準。

本集團2021年度持續繼續優化了行政用車方案及用車範圍，僅用於重要對公業務招待，日常車隊調配做到合理化人性化，從而減少不必要的外租車，非重要業務提倡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或者選擇較為優惠的協力廠商平台約車；根據實際情況多次整合了公司班車的班次與路線，定期對外包服務公司的服務質量進行監督與評估；提升文檔資訊化程度，優化線下流程，實現線上流程，提倡無紙化辦公從而減少列印紙的用量，認真貫徹落實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嚴格落實垃圾分類制度，有效地控制污染排放。

排放物	單位	2021年	2020年	對比	
空氣污染物	氮氧化物(NOx)	噸	0.356	0.387	8.01% ↓
	二氧化硫(SOx)	噸	0.0027	0.0029	6.90% ↓
	顆粒物(PM)	噸	0.022	0.023	4.35% ↓
廢棄物	生活廢水	噸	103,191	127,155	18.85% ↓
	無害廢棄物	噸	406	410	0.98% ↓
	有害廢棄物	噸	2	31	93.55% ↓
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4,359	29,204	16.59%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437	1,007	56.58%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8,201	20,692	12.04%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5,721	7,506	23.78% ↓	
年度總銷售收入	萬港元	586,967	505,884	16.03% ↑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萬港元	0.042	0.058	27.59% ↓	

1. 溫室氣體測算依據香港環境環保署EMFAC-HK Vehicle Emission Calculation汽車排放計算模型及美國環境保護署的MOBILE6. Particulate Emission Factor顆粒排放系數模式等為依據。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包括汽油、柴油所使用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包括通過公司內部消耗的電力、熱能、冷凍及蒸汽所致的間接能源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涵蓋本公司以外發生的所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廢紙、處理污水、僱員外出公幹等引致的排放)。
2. 溫室氣體排放總排放量為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與範圍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及範圍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的總和。
3. 污水排放量根據用水量進行折算，污水排放系數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城市排水工程規劃規範》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相關檔。
4. 無害廢棄物排放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佈的指導檔中人均生活垃圾產量系數進行折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 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產品和服務的生命週期內，細緻地考慮環境因素，使產品在研發、生產、銷售、運輸、使用和廢置的各個環節都具有節約使用能源和自然資源以及不污染環境的特性，本公司有效管理水資源的使用及污水處理，減少對環境的污染，亦積極開展宣傳教育活動，通過常規巡檢、定期公示和通報浪費行為宣導節約用水，珍惜水資源，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時沒有遇到任何問題；提高日常巡檢頻率，全天候定時和不定時檢查園區內各個樓層、部門的用電用水情況，做好巡檢記錄，對存在浪費的部門進行通報批評，同比用電量下降12%；減少有毒有害物質在各個環節中的使用；積極尋求、開發和使用新的環保技術和材料；鼓勵各類材料的循環使用；在資源能源消耗方面，本集團提倡積極應用節能產品、設備和工藝，減少能源消耗。

經過十一五至十三五循序漸進地發展，「十四五」規劃進一步提出完善能源消費總量和強度雙控制度，為積極回應能耗雙控政策，本集團3月份結合實際情況，制定了具體的節能減排措施。從辦公能耗(空調、節能燈)、人員管控、區域管控全方位入手，提倡事事要從我做起，帶頭發現節能降耗的新技術、新竅門和新工藝，努力用一些好的方法來為實現節能降耗做出應有的貢獻。

本年度持續在產品包裝上優化改革，在新專案建設過程中，優先採用環保技術，建設項目過程中，要求所有材料均提交檢驗報告，要求其符合國家環保要求，且不會在使用過程中對周邊環境造成污染。同時減少了包裝附件及包材的使用，在知識城園區增加了樹木的種植，按照預設一棵樹一年減除二氧化碳量為23千克，新增樹木17棵，可減除二氧化碳排放0.39噸。

能源類別	2021年			2020年		
	總量	單位	密度 (單位元/ 萬港元)	總量	單位	密度 (單位元/ 萬港元)
電	23,425,923	千瓦時	39.91	26,637,285	千瓦時	52.65
市政水	360,839	立方	0.61	332,436	立方	0.6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物類別	單位	2021年使用量	2020年使用量	對比
紙箱紙板	噸	1,508	1,434	5.16% ↑
木箱	噸	640	660	3.03% ↓
包裝附件	噸	340	352	3.41% ↓
打包帶	噸	114	113	0.88% ↑
其他包材類	噸	254	277	8.30% ↓
包裝物總量合計	噸	2,856	2,836	0.71% ↑
萬元單位銷售收入包裝物耗用量	噸/萬港元	0.005	0.006	16.67% ↓

1. 包裝附件包含組合材料、膠袋、標籤、包裝附件(光碟, 說明書, 合格證書)
2. 打包材料包含打包帶和封箱紙
3. 包裝箱包含紙箱和木箱

(三)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積極努力提高全體員工的環境意識和對環境保護的責任感，要求全球各分支機構員工遵守當地的環境、安全和健康的法律法規，在沒有當地法律法規時，將使用本集團的相關標準，鼓勵員工在力所能及的範圍內幫助解決環境問題。

本集團設定科學的環境和能耗目標並不斷評估、持續改進，不斷加強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品和環境的相容能力；及時與相關方溝通環境資訊，在選擇與管理供應商及外包商時關注環境因素。

本集團通過追求高品質產品，包括降低產品維修率與機器報損率，以減少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負面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對生產車間進行柔性佈局與智能製造裝備升級，通過設備互聯實現產品全生命週期的優化智慧調度，提高產品運營效率，降低市場維修率，提高機器使用壽命。

(四) 氣候變化

本集團內地、香港及國內外主要銷售辦事處所在地均關注重大氣候政策，並遵守當地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目前氣候對公司生產經營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將密切關注颱風、大風、極寒、潮濕等極端天氣對生產、物流等過程的影響，並根據關注情況進行預測及防範，比如升級優化環保產品，提高產品性能，減少氣候變化對產品性能及直接運營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五、僱傭及勞工常規

(一) 僱傭

本集團按照國家法律法規，規範勞動用工管理。嚴格規範招聘、離職、晉升、員工薪酬福利等用工制度，堅決杜絕僱傭童工與強制勞工現象。

本集團視員工為企業重要資源，重視保障員工利益，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繳納相關保險費用，建立企業年金制度，員工亦享受國家法定假期。員工加班須出於自願，並按當地法例獲得補償。按照本集團與員工簽訂的協定規定與相關的法律法規，員工將給予合適的休假日數。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工總數約為5,512人。本集團注重男女員工平等發展，保障並發展女性員工權益，在員工僱傭政策方面杜絕男女歧視，按當地法例給予女性員工生育假期。本集團員工主要分佈於中國各地，在歐洲，東南亞各地等世界其他地區亦有分佈。

本集團持續關注員工整體薪酬待遇競爭力，2021年通過落實年度薪酬調整提升員工薪酬競爭力，調整年度組織激勵模式進一步啟動組織、啟動員工，並實施中長期激勵積極措施，提升核心崗位人員的薪酬待遇滿意度。

本集團績效管理制度完善、實施全員績效考核。完善考核激勵制度和約束監督機制，保證績效考核的公平性和可信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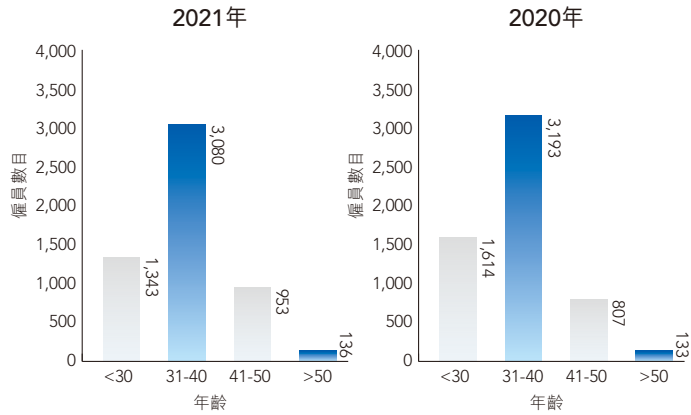
本集團持續提升員工的生活質量以及各項管理服務的滿意度，2021年度集團新公寓落成，改善了集團員工的住宿條件，為員工創造了良好的生活環境。不斷提升飯堂品質，新建多功能活動中心，豐富員工生活。同時舉辦運動會、團隊建設、節日關懷等活動，傳遞正能量，弘揚企業文化。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遵守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僱傭相關法律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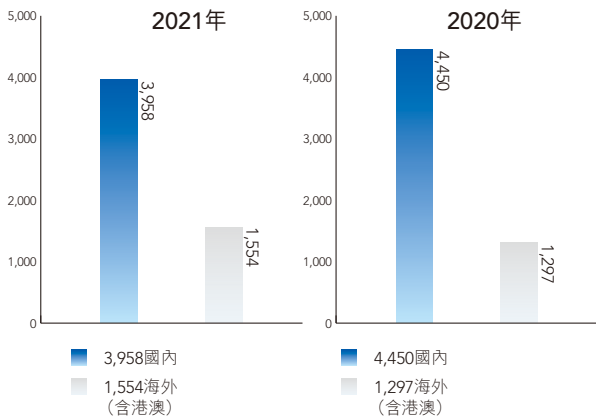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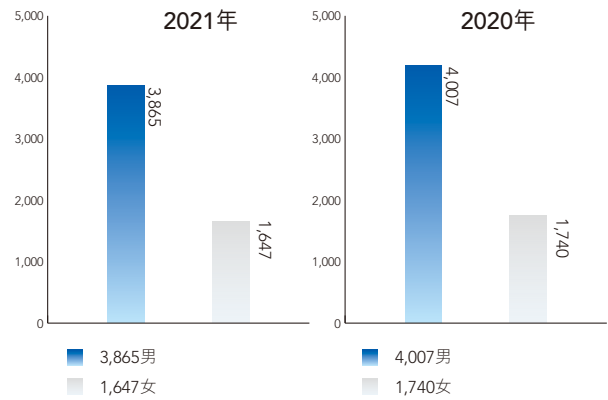
年齡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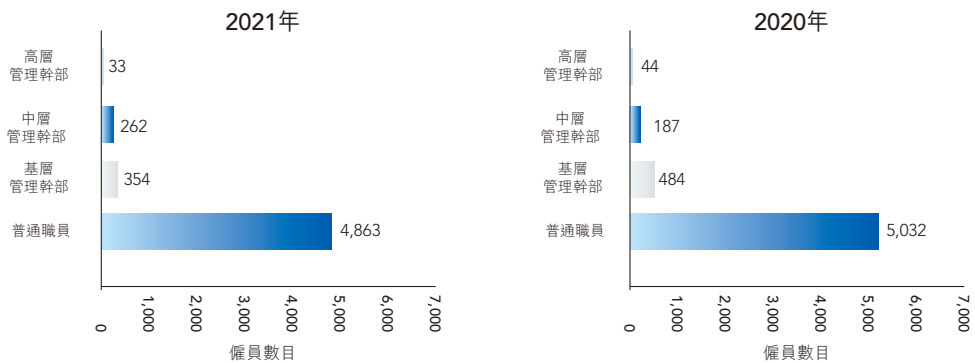
地區分類



性別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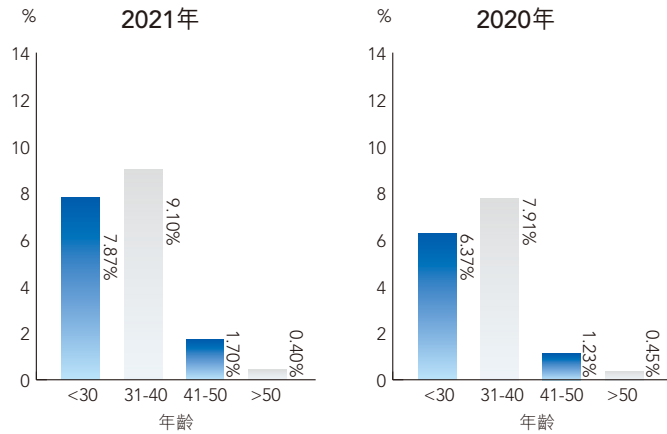
僱員類型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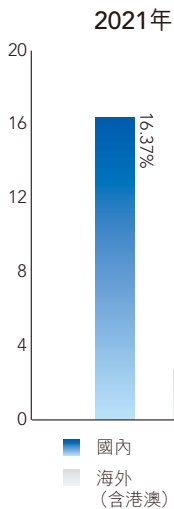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流失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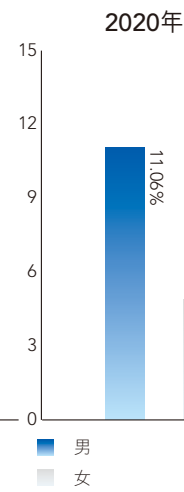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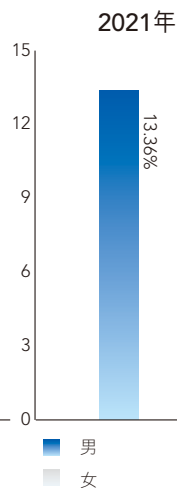
年齡分類



地區分類



性別分類



(二) 健康與安全

為保護環境和人身健康安全，追求社會效益，保障社會利益，本集團已建立職業健康安全體系和SA8000社會責任體系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並與質量管理體系結合運行，確保本集團對社會和對員工的承諾。

本集團2018至2021年度沒有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員工。2021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6天，相對比2020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7天有所降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樹立「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方針，狠抓安全生產工作。

- 1、認真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統籌做好疫情防控，全面落實企業主體責任，建立健全責任體系，層層落實安全責任。建立安全管理制度與流程：本集團建立了《建設專案安全和環境保護管理程序》、《消防安全管理規定》、《安全生產責任制》、《生產崗位勞動保護標準》、《運輸安全管理規定》等安全管理制度，同時完善了各級、各項安全管理規定和安全操作流程，要求責任人簽訂《安全生產責任書》，各部門負責人對轄區的安全績效直接負責，及時整治安全隱患。
- 2、持續對改善安全環境的投入，定期組織對從業人員作業現場的監督檢查，持續改善從業人員的作業環境和勞動條件。本集團重視員工身心健康，每年免費為全體從業人員提供體檢。建立員工休假制度，提供崗位技能培訓，建立工會，注重員工關懷和健康安全，加強員工歸屬感。本集團投入大量的資金和器具設備完善作業環境，特殊崗位均配備相應的勞保用品，保障員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通過安全培訓來加強員工的安全意識和自我防範能力。
- 3、公司不斷加強全員健康安全宣傳和培訓，傳播健康安全文化，推動全員健康安全意識的整體提升，營造安全生產的良好氛圍。執行演練與檢查等行動保證：本集團制定生產運作安全手冊以供員工遵守。每年開展消防演練，不斷提高員工的應急反應能力。設立消防應急小組，負責在緊急情況下人員的緊急疏散，以保障員工的生命財產安全。本集團設有專門的安全檢查制度，涵蓋日常安全檢查、季節性安全檢查、節日前後安全檢查等多項措施。本集團多次被評為廣州市「安全生產先進單位」和「安全生產標準化達標企業」。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遵守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法規。

(三) 發展及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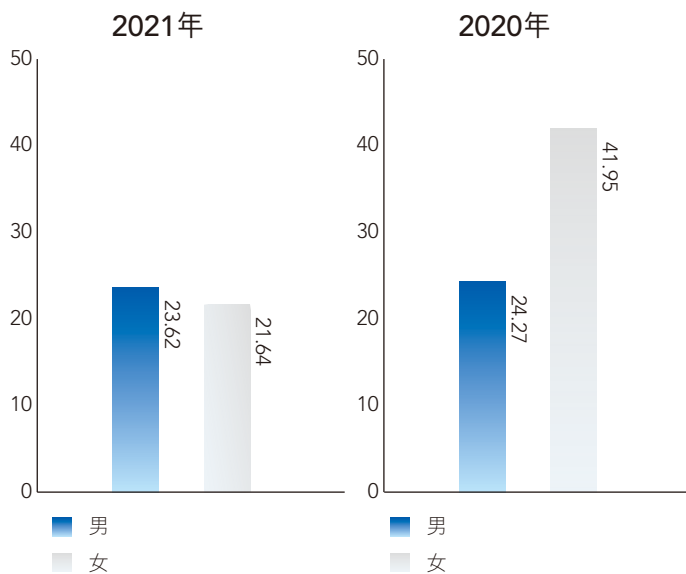
本集團重視員工職業發展，加強經營管理人才隊伍建設，及加強專業人才隊伍建設。為員工提供「管理通道」與「專業通道」的職業發展雙通道，實行薪酬、晉升與經驗、能力及業績掛鈎的制度，激發員工積極性。本集團全體員工每年必須接受培訓，受訓僱員百分比為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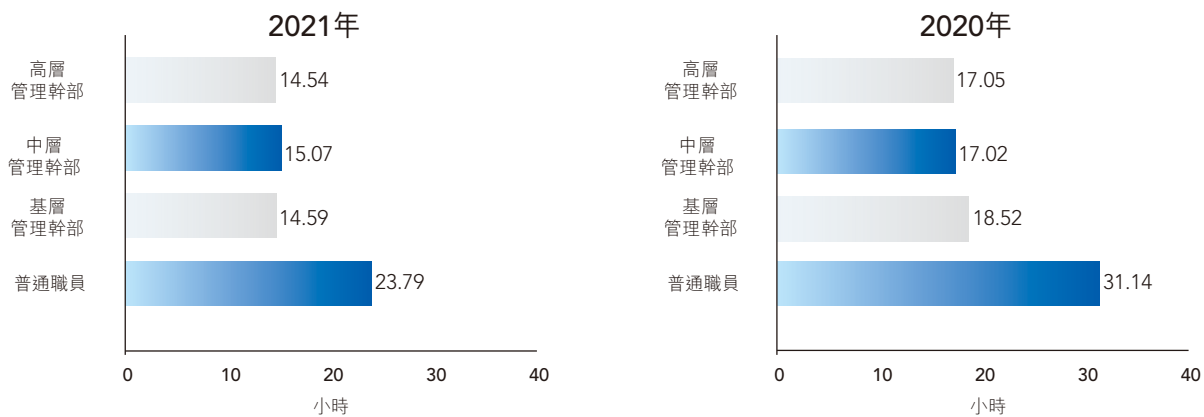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平均時數

僱員分類

性別



僱員類型



本集團一直注重人才的培養，宣導「能者居前，人才輩出」的人才觀，建立了有效、系統的人才培訓體系。基於本集團的發展目標對人才的需求，該培訓體系以提升員工的知識、能力、技能為基礎，從培訓制度體系、培訓課程體系、培訓講師體系、培訓教材體系及培訓運營管理體系五方面保障培訓的有效實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新員工入職培訓

為幫助新員工儘快適應工作崗位要求，本集團為新員工提供完善的入職培訓，囊括職業健康與安全、企業文化、規章制度、組織管理、質量管理、商業秘密及智慧財產權、反舞弊、流程IT知識及辦公軟件使用、資訊安全、產品及業務知識、崗位實踐等多方面內容。

2、大學生職業化訓練營

為引導校招大學生順利完成從校園到職場的角色轉變，本集團特別組織策劃大學生職業化訓練營，除完成新員工入職培訓課程外，還採用紀律訓練、團隊拓展訓練、挑戰任務、課堂講授、團隊活動等培訓方式加深大學生們對職業化的認知及對本集團的瞭解。

3、管理人員領導力提升培訓

管理人員是企業經營管理的核心力量。為不斷適應和提升管理水準和經營能力，本集團制定和發佈了《京信通信幹部勝任力模型》。本集團持續培育管理人員，通過推薦優質戰略及管理培訓課程，配套實踐訓練增強管理團隊的領導能力與管理技巧，營造不斷學習的文化氛圍，培養管理人員的戰略力、創新力及團隊力，以符合京信管理人員的任職要求，應對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培訓亦加強了管理人員的自我管理能力，促進他們更有系統性的職業發展，同時更好地激勵和保留優秀經理人。

4、內部講師隊伍建設

為建設內部講師隊伍，提升講師授課技能、開闊內部講師視野，促進企業文化知識的沉澱與傳承，本集團定期開展內部講師技能提升培訓與認證工作。邀請行業專家對內部講師進行課程編、導、演的全流程輔導，並通過課後實踐、認證通關，塑造本集團品牌講師團隊，打造本集團系列精品課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崗位及專業知識培訓

為提升員工崗位勝任能力，公司通過三級培訓體系，採用導師輔導、內部培訓、外請內訓、外出參訓、崗位實踐等方式，持續開展崗位及專業知識培訓及實操。同時啟動員工「IDP」個人發展計劃，鼓勵員工結合公司及崗位要求，發展個人職業能力，為公司業務穩健經營及員工職業發展奠定基礎。

6、E-Learning學習平台

為進一步提高培訓效率，豐富培訓形式，本集團從2018年開始搭建了E-Learning線上學習平台，在2021年持續對員工開展線上學習。以打破部門間及員工間培訓局限，保證學習資訊傳遞的一致性、高效性，員工可隨時隨地進行碎片式系統化學習，同時促進培訓體系的建設與完善，從而打造學習型組織。

(四)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執行有關國家和地方的勞工法律法規，本集團承諾維護並尊重員工之權益。所屬各單位均按照國家《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嚴格招聘僱傭管理、依法落實員工的勞動權益。在招聘時明確招聘要求及用工形式，並對招聘者進行嚴格的身份證件核查確保其年齡覆核政府最低工作年齡規定。對於無身份證明及無戶口證明的人員一律不招聘。建立員工意見箱或工會代表等，任何員工可直接向人力資源部舉報，工會代表負責收集及整理員工的意見，對相關舉報及意見進行核實調查。一旦發現誤招童工，人力資源部必須立即停止其工作，指定專人安排身體健康檢查並安排專人護送童工回監護人身邊，費用全部由公司承擔；建立並維持禁止強迫性勞動的控制程序，公司所有被聘用之員工必須以自願為原則，絕不允許有任何強迫性行為，引誘員工來公司工作。不允許以暴力、威脅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強迫受僱傭的員工工作。若發現存在強迫性勞動的情況，聯合工會給予調查核實，並督促相關管理人員進行改善和處理；建立並維持禁止歧視之政策，確保本集團所有員工不受歧視，平等對待每位員工，使其不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種族、殘疾等原因在聘用及實際工作(例如：晉升、獎勵、培訓機會、解僱等)中受歧視；此外，本集團建立並維持有效的申訴和投訴程序，保障僱員的人權及勞動權益。2021年沒有不合規情況，故沒有檢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依照有關國家和地區的勞動法律法規，向員工支付相應的工作報酬與提供有薪假期，包括最低工資、加班工資、法定福利、年休假、婚喪假、產假等，並依據國家政策和公司相關制度規定給予離退休員工相關的補償。

本集團尊重並保護員工的自由權利，包括僱傭自由、辭工自由、加班自由及行動自由；本集團亦尊重並保護員工的自由結社和集體談判的權利。

六、運營管理

(一)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完善採購管理制度，認真貫徹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採購相關法律法規。建立供應商准入、績效考核、退出機制，對採購訂貨、合同、驗收、結算等關鍵供應鏈流程進行規範管理。

供應商區域	2021年	2020年	對比
國內一線城市	307	305	0.66% ↑
國內其他城市	264	216	22.22% ↑
海外(含港澳)	528	578	8.65% ↓
合計	1,099	1,099	-

本集團對新引入的供應商進行全面認證，其中包括可持續發展體系認證，將可持續發展要求作為供應商引入的基本條件和門檻之一，以評估供應商遵守法律法規和可持續發展協議的能力和水準。本集團要求供應商在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和可持續發展要求的基礎上開展業務，與材料供應商簽訂《企業社會責任協定》，約束供應商在誠信守法、人權、勞工標準、健康與安全、環境、禁止的商業行為等方面的行為準則，並作為供應商認證、審核和績效考核的要求。本年度已簽訂協定的供應商數量超過520家。

本集團將供應商績效考核結果應用於供應商管理，牽引供應商持續改善。本集團每年根據供應商業務量、日常考核、品質表現、RoHS風險、環境、安全等因素，對供應商進行年度綜合評估，並且2021年選取超43家供應商進行現場審核。對於績效表現好的供應商，在同等條件下提高採購份額，優先提供業務合作機會；針對績效考核等級較差的供應商開展培訓和輔導，引導供應商將企業社會責任要求作為產品及其生產過程的要求，融入業務決策和日常運作，建立有效的管理體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重視衝突礦物問題，公開聲明不採購也不支持使用衝突礦物，要求所有供應商不得採購衝突礦物，並將這一要求延伸到下級供應商。本集團根據《OECD衝突礦物盡職調查指南》識別出與衝突礦物相關的物料列表和供應商列表，採用全球無衝突採購倡議(CFSI)衝突礦物問卷(CMRT表格)對90%的供應商開展調查與分析。

對優秀供應商財務提高首付款比例、優先付款等激勵措施，對不合格供應商採取督促改進、限制採購等懲戒措施，對不良行為供應商財務降級、調整份額、限制採購、禁止採購等懲戒措施。逐步增強供應商履約服務意識，促進供應商誠信合作。

本集團重視環保風險，在供應商准入階段，向供應商收集RoHS檢測合格報告，制定檢測報告更新週期，對供應商定期監控RoHS檢測結果，推動供應商採用環保材料，本年度收集更新RoHS檢測合格報告310餘份。

(二) 產品責任

本集團秉承企業價值觀及核心文化，堅持不懈地追求更高的工作質量，持續不斷地進行改良和革新，建立起「優質」和「物有所值」的品牌聲譽。

本集團建立了國際質量管理體系ISO9001和通信業質量管理體系TL9000並獲取國際認證，建立了自動化的產品測試和可靠性測量系統，保證本集團產品品質，向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的產品和服務。通過質量改善專項團隊，解決客戶反饋及生產發現的關鍵質量問題。

本集團建立產品有害有毒物質管控體系RoHS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管理體系，在產品生命週期中，從產品研發設計、採購和供應商管理、生產製造程序控制、運輸倉儲、產品回收等環節建立操作流程與規範。本集團生產的所有產品全部滿足中國《電子資訊產品污染控制管理辦法》的要求，銷往歐盟的產品全部滿足歐盟RoHS的要求。

本集團建立知識產權、專利、商標、廣告與宣傳的管理流程，減低這些方面相關的經營風險，並尊重他人知識產權。同時，本集團嚴格執行顧客隱私權，制定並實施保密管理制度，嚴格保護公司和客戶的機密。集團通過《VI管理及使用規範》、《集團對外新聞宣傳管理辦法》與《微信公眾號管理辦法》等制度，加強企業品牌形象與敏感資訊的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歷來堅持自主創新，重視擁有核心技術及自主知識產權，將「攻防結合、驅動創新、適度佈局、創造價值」作為知識產權發展策略，制訂《商業秘密管理辦法》、《展會知識產權管理辦法(試行)》，修訂《知識產權管理辦法》、《專利管理辦法》、《知識產權獎勵辦法》等制度，規範知識產權運用和保護。

本集團自2002年開始申請專利，專利申請量逐年遞增，截止2021年底，共申請國內外專利5,400餘件，專利授權3,400餘件，其中發明專利申請3,500餘件，授權1,700餘件。集團主商標「Comba」已在全球49個國家和地區核准註冊。

本集團知識產權工作成果獲得外界充分的肯定，2020年獲批全國首單知識產權海外侵權責任險。

2021年榮獲第二十二屆中國專利獎銀獎、第二十二屆中國專利獎優秀獎、第八屆廣東專利金獎、第八屆廣東專利銀獎、第二十五屆全國發明展覽會金獎、Comba商標成功入選首批廣東省重點商標保護名錄等。此外，當選中國發明協會理事單位、廣東省專利資訊協會副會長單位，京信網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京信通信系統(廣州)有限公司、京信通信技術(廣州)有限公司順利通過2021年度國家知識產權規範化管理標準再認證。

本集團視質量為生命，建立了全國最大的微波實驗室，以及自動化測量檢驗系統，採用國內以及國際先進的測量儀器與測量工藝。本集團建立完善的質量管控團隊，負責產品的來料檢驗、生產過程和出廠檢驗，確保所有出廠產品符合本集團顧客、企業和國家或國際的相關標準要求。本集團所有國內產品均符合並通過3C認證(國家安全認證(CCEE)、進口安全質量許可制度(CCIB)、中國電磁相容認證(EMC))，國外產品均符合並通過美國保險商試驗所認證(UL)。

本集團產品執行嚴格的高低溫、淋水、電磁相容等可靠性測試、測試人員經過嚴格的專業品質培訓持證上崗，對產品生產過程進行抽測，對最終出貨產品進行100%檢測，合格後才能出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於確保產品在整個生命週期中都是安全的，依靠生命週期分析的原則，確保考慮到產品生命週期的每個階段，包括製造、運輸、安裝、使用、售後服務和回收。本集團在國內各省分設有免費或有償的回收機制，本集團在國際與當地有回收處理資質的企業建立合作關係，委託具有回收資質的企業對產品進行回收處理。本公司沒有因安全與健康理由需退回的已售產品或已運送產品。公司建立了線上線下的多種客戶回饋管道，2021年收到產品及服務的投訴為16單，對客戶的投訴進行原因分析和制定改善措施，以8D報告的管理方式進行解決和改善。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遵守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產品責任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十分重視公司、員工及客戶的資訊安全及隱私保護，嚴格執行資訊安全與保密政策。為了切實有效地保證公司資訊系統安全，提高資訊系統為公司生產經營服務的能力，集團制定並不斷修訂及完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資訊安全體系》，主動對網路與系統開展網路安全性漏洞隱患清查及整改工作，持續加強網路安全及資訊安全管理，優化網路資訊安全習慣和處置流程，提升網路資訊安全風險處置能力。資訊安全管理從IT基礎設施保障、電腦終端管理、應用系統管理、資料管理、網路管理、資料備份與容災體系六個方面全方位進行管理，保障資訊安全，防止資料外泄。2021年，集團香港子公司更獲得ISO27001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的認證。同時，開展相關工作培訓，切實提高員工隱私及資料保護意識。根據與客戶簽訂的合同要求，嚴格執行相關保密條款。同時根據實際需要，與員工簽訂保密協定。

在商業秘密保護方面，本集團堅持積極防範，有利工作的指導思想，遵循「需要知悉原則」和「分割原則」，按照「誰產生，誰負責」的原則，根據工作需要嚴格確定需要知悉商業秘密的人員範圍，進行分割知悉。

同時，集團內部建立並不斷完善商業秘密管理的規章制度，通過推行線上系統化管理模式，將本集團各項商業秘密進行統一的分類、定級管理，設置保密警示標識、劃定保密區域、制訂保密條款、保密協定、規範資訊保密紀律，從物理環境安全、電子資訊安全、人力資源管理等多個維度，不斷更新並完善本集團的商業秘密管理體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 反貪污

本集團遵照國家法律法規及集團有關制度規定，要求員工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存在行賄、受賄、貪污、勒索、欺詐、洗黑錢等失當行為，必須合法合規經營。對於涉嫌犯罪的人員，本集團絕不姑息，及時向司法機關檢舉、報告並積極配合司法機關調查處理。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沒有對公司或其僱員提出並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本集團有效開展廉潔建設工作，建立健全內部審計規章制度及內部控制體系，強化內部監督、風險控制及反腐敗管理。本集團設有內部審計部門，對財務收支、財務預算、財務決算、資產質量、經營績效及其他有關經濟活動進行監督，降低經營風險。作為中國企業反舞弊聯盟成員，本集團積極與聯盟其他成員單位交流，學習外部先進經驗，改善不足。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反舞弊反貪污的制度，包括《員工手冊》、《集團經理人行為準則及管理守則》、《市場營銷平台經營問責制》、《採購問責制度》、《採購業務人員廉潔從業規定》、《關鍵責任事件問責管理制度》、《反舞弊制度》及《商業行為準則》等，並施行了《反舞弊反腐敗管理規範》、《合規管理規範》、《敏感崗位從業人員廉潔管理規定》等操作流程。同時加強對員工的培訓，在企業公眾號發佈有關反貪污的文章、案例，宣傳貫徹上述制度和企業反貪污文化，加強了全體員工的反貪污意識，鼓勵全體員工參與監督，通過電話、郵箱、微信平台等多種通道反饋、報告本集團內部營運缺陷或各類違規行為，遏制賄賂、詐騙、貪污等各類違法經營行為的發生，培育了企業廉潔合規經營的企業文化。本集團對已發現的問題，及時依法依規進行處理，確保相關制度的落實執行。

本集團一直注重建立健全企業反貪污文化，加強員工培訓，培養員工反貪污、反腐敗意識。在新員工入職時，就開始通過新員工入職培訓宣揚反貪污、反腐敗文化；在日常工作中，通過線下專門培訓、京彩課堂、京日說法、E-Learning學習平台等形式，對董事會成員及員工宣揚公司反貪污文化，另外，針對特定人員，如市場人員、採購人員等還舉行專門的反腐倡廉培訓。

近三年來，本集團為加強全體員工的反貪污意識，累計舉辦培訓22次，累計時長達55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七、社區投資

本集團在加快企業自身健康快速發展的同時，大力支持社會公益事業，主動履行社會責任和義務，在公益活動、扶貧濟困、捐資助學、關愛員工、慰問傷病等多方面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資源。2021年度在社會慈善、扶貧助學、社會活動等方面捐款共計33.5萬港元。

當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仍在全球蔓延，國內時有病例甚至局部疫情出現，本集團認真貫徹各級政府要求，統籌境內外疫情防控，堅決落實外放輸入、內防反彈。疫情期間積極佈署疫情防控，實現公司零人員感染、零疫情事故。包括園區的每日消毒、飯堂餐食供應、班車及門崗的人員檢測工作，同時在宿舍開設隔離房間，供疫情高風險區域員工返廣隔離使用。在企業微信搭建線上平台，及時發佈疫情防控通知公告，指導和落實集團及各單位做好員工疫情防控工作；同時收集員工的假期行程、及時瞭解員工健康情況，持續做好疫情常態化防控。

注重人文關懷，做好穩崗相關工作，保障員工待遇。疫情防控期間，根據政府相關指導檔規定，因疫情無法正常返崗上班的，對有條件安排在家辦公的，居家辦公、按正常上班發薪；確實不能安排在家辦公的，公司統一安排員工優先休各類帶薪假、調休，並採取調班的方式，有效保障員工收入。

組織社區醫護人員在公司接種疫苗，共接種3,500餘人次(含家屬及外部人員)，保障了員工的健康安全，構築了堅固的疫情防控屏障。2021年新員工宿舍投入使用，大堂採用人臉識別系統，門禁升級密碼及工牌刷卡，提高安全性。宿舍設備更完善，為員工提供抽油煙機，配備空調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2021年參與組織及開展了各類較大型文體活動達40餘項，主要有集團運動會大型系列比賽活動(羽毛球、游泳、跳繩、乒乓球、籃球、徒步、象棋撲克)，「迎新杯」象棋交流賽、華工&開發區醫院羽毛球友誼賽、寫春聯送祝福活動、中秋猜燈謎活動、三八婦女節座談會、女神關懷周活動、母親節子女教育座談會、玉泉學校聯誼活動、廣州智慧財產權法院聯誼活動、北師大聯誼活動、羽毛球交流活動、羽毛球培訓、乒乓球培訓等，安全急救專項培訓課及員工觀影等。全年各類文體活動員工參與度超過10,000多人次。

2022年，本集團將深入貫徹效率為先的新發展理念，加強科技創新、推動企業技術進步、業務升級和運營創新，為促進高品質發展做出新的貢獻。

代表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霍東齡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董事會報告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並無重大轉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務回顧，和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以及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討論，載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20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表現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82頁之5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長期可持續性，盡力遵守有關環保之法律和法規；並採取措施達致善用資源、節約能源及減少廢物。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和表現的進一步討論，已包含在本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和法規。本公司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香港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或本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的司法權區的規則及規例。本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亦包括對本集團的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簡要說明。

本集團致力與僱員建立密切和關顧之關係、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業務合作夥伴之合作。

經營分部資料

本年度按客戶業務及所在地劃分本集團收入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76頁至第18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報告

股息

考慮到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營業績以及其長期未來發展及財務狀況的靈活性，董事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或會考慮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惟前提是本公司有盈利且不影響本集團之正常營運。於決定是否建議派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任何其他因素。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任何規定。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亦不保證會就任何特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之股息。

5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82頁，乃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捐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335,000港元。

股本、購股權、獎勵股份及激勵股份

本公司股本、購股權、獎勵股份及激勵股份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附註3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之可作分派儲備為347,663,000港元。此外，本公司為數1,484,138,000港元之股份溢價賬亦可分派，惟在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發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全年銷售總額約54.6%，其中最大客戶佔全年銷售總額約25.9%。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全年採購總額少於3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霍先生」)(主席)

張躍軍先生(副主席)

徐慧俊先生(「徐先生」)(總裁)

張飛虎先生

卜斌龍先生(「卜先生」)

霍欣茹女士(「霍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吳鐵龍先生(「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劉先生」)

林金桐博士(「林博士」)

伍綺琴女士(「伍女士」)

王洛琳女士(「王女士」)

根據細則第87(1)條及第87(2)條，霍先生、張飛虎先生、卜先生、吳先生、劉先生及林博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各人皆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收到劉先生、林博士、伍女士及王女士各自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由於彼等各自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規定，故彼等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29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建議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未有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政策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僱員及薪酬政策」一節。

獲准許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每名董事均可從本公司資產獲得彌償，以補償履行職務時因進行或未進行任何行為而招致的任何責任、法律行動、訴訟、索賠、要求、費用、賠償或支出(包括法律支出)。

惠及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正並於本年度內一直生效。本公司已購買董事責任險，可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吳先生擁有權益之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如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以及徐先生、張飛虎先生、卜先生及霍女士擁有權益之鑫瀚通二號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本集團之業務訂立任何屬重大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之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及經營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附註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 受控制公司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概約)
霍先生	(a)	24,864,339	678,115,129	702,979,468	25.296
張躍軍先生	(b)	–	228,225,410	228,225,410	8.212
徐先生		10,000,000	–	10,000,000	0.359
卜先生		2,350,084	–	2,350,084	0.084
吳先生		1,842,049	–	1,842,049	0.066
劉先生		260,000	–	260,000	0.009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 擁有的購股權數目
徐先生	19,000,000
張飛虎先生	7,500,000
卜先生	8,800,000
霍女士	8,050,000
吳先生	6,800,000
劉先生	250,000
林博士	400,000
伍女士	200,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a) 此等股份由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由於霍先生於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10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之678,115,1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股份由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由於張躍軍先生於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10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之228,225,4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前述者以及徐先生、張飛虎先生、卜先生及霍女士分別實益持有鑫瀚通二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伙)(「鑫瀚通二號合夥企業」)約20.96%、10.06%、10.06%及10.06%股本權益和吳先生實益持有鑫瀚通三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伙)(「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約17.68%股本權益(兩者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分部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年度內擁有或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權利，或行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任何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之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所披露者外，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子女於本年度內概無獲批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有關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此等權利。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18頁及第12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其他僱員福利」和附註6「僱員福利費用」。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或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概約)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78,115,129	24.402
陳靜娜女士	(a)	配偶權益	702,979,468	25.296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28,225,410	8.212
蔡輝妮女士	(b)	配偶權益	228,225,410	8.212

附註：

- (a) 陳靜娜女士為霍先生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霍先生擁有或視作擁有之702,979,4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蔡輝妮女士為張躍軍先生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張躍軍先生擁有或視作擁有之228,225,4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須記錄或須知會本公司及／或聯交所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權益或淡倉。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重疊情況：

- (i)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及陳靜娜女士之間之678,115,129股股份；及
- (ii)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及蔡輝妮女士之間之228,225,410股股份。

關聯人士交易

於本年度內訂立之關聯人士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該等有關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之關聯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以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授予京信網絡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京信網絡」，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前稱京信通信系統（中國）有限公司）之激勵股份。

採納該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該計劃之獲選參與者（「獲選參與者」）對本集團之增長及發展所作之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求保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發展及長遠增長效力，並吸引合適之人員推動本集團（尤其是京信網絡及其附屬公司（「京信網絡集團」））之進一步發展。非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及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乃為及代表相關獲選參與者持有該計劃項下之激勵股份而設立，從而保障合夥企業之利益及盡量提高非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及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之溢利。

根據該計劃，

1. 獲選參與者將予獲授之激勵股份將為京信網絡股份；
2. 京信企業諮詢（廣州）有限公司（「京信諮詢」，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連同相關獲選參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設立有限合夥企業；
3. 合夥企業分為兩類：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及非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及
4. 為將激勵股份歸屬予獲選參與者，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已透過增資之方式收購京信網絡之若干新股份，而非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已向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購買京信網絡之若干現有股份。

京信諮詢已根據非G類有限合夥協議設立鑫瀚通二號合夥企業、鑫瀚通七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鑫瀚通八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非G類合夥企業」），為及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相關激勵股份。

董事會報告

京信諮詢亦已根據G類有限合夥協議設立鑫瀚通一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鑫瀚通五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鑫瀚通六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鑫瀚通九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鑫瀚通十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鑫瀚通十一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鑫瀚通十二號企業管理(珠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G類合夥企業〕，為及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相關激勵股份。

吳先生(為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有限合夥人及董事)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之資本承擔總額為人民幣19,220,000元。吳先生於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之資本承擔總額為人民幣3,400,000元(包括其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之資本承擔人民幣2,800,000元及人民幣600,000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吳先生於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實益持有超過10%權益，且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由於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鑫瀚通三號合夥企業作出之相關股份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之公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續聘其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霍東齡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www.ey.com

致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76頁至第181頁的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的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期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文各事項而言，我們的審核在有關背景下如何處理有關事項亦有載列。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關鍵審核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核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核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撥備

貴集團主要從事無線電訊網絡系統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並提供相關工程設計服務。由於電信行業技術發展迅速，貴集團的存貨面臨陳舊的重大風險，故釐定對陳舊及呆滯存貨計提的撥備時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算。我們專注於該事項，乃由於存貨結餘對貴集團而言屬重大(佔總資產的12%)，且存貨撥備基於主觀估算作出，並受有關對未來消耗的假設的影響。

貴集團有關會計判斷、與存貨撥備有關之估算及確認存貨撥備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6。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佔總資產的36%。

貴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採用前瞻性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這涉及判斷，原因是預期信用損失必須反映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資料，以及貨幣的時間價值。

由於貿易應收賬款的重要性及相關估計的不確定性，這被視為關鍵審核事項。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21。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我們對管理層編製的銷售預測進行評估，以識別呆滯及陳舊存貨，方式為抽樣核查銷售訂單及協議，並經考慮過往估算的準確性、支持相關假設的過往憑證及當前市況對估算銷量加以評估。我們亦抽樣測試存貨賬齡報告的準確性。就陳舊及呆滯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而言，我們已對一份近期銷售發票的價值進行核查。

我們評估管理層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的評估，方式為抽樣檢查賬齡分析及年結日後的償付情況。就賬齡較長的應收賬款而言，我們已透過考慮過往支付方式、有關客戶信譽的可得資料及我們抽樣測試償付情況的預期償付日期當日為妥善簽立有關還款計劃而與客戶的任何通信，評估貴集團的撥備。就確認減值撥備的結餘而言，我們瞭解管理層判斷的依據、考慮交易及結算的過往方式、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以及與對手方的近期通信。

關鍵審核事項*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檢討*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因過往收購事項分別錄得商譽及無形資產243百萬港元及467百萬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繁進行測試。貴公司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各現金產生單位執行減值測試，以評估商譽是否減值。此外，貴公司每年評估可使用年期的變動是否恰當，及／或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出現減值。測試及評估較大幅度建立於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包括過往收購實體)的未來業績的預測及估計基礎之上。減值測試以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為基準。所執行測試採用的主要假設及結果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算以及商譽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4。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我們已檢查管理層進行減值檢討所依據的各自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測現金流量。經考慮支持相關假設的歷史數據，我們對編製該等預測的基準進行了測試。透過對比當前業務表現、就主要增長及業務假設尋求確鑿憑證及與管理層探討，我們對未來現金流量假設進行查核。憑藉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提供的恰當資料，我們對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等主要假設進行測試。我們亦關注貴集團對商譽的披露是否足夠。

本年報所載之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之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在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有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而公允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履行監管貴集團財務申報流程的責任。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向全體股東作出，概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存在的某一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核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假若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 貴集團審核。我們對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核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採取的消除威脅或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周文樂。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5	5,869,666	5,057,240
銷售成本		(4,446,835)	(3,612,059)
毛利		1,422,831	1,445,18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93,320	183,442
研究及開發費用	6	(608,940)	(471,055)
銷售及分銷費用		(597,546)	(542,321)
行政費用		(601,073)	(571,519)
其他費用		(428,256)	(243,540)
融資費用	7	(43,761)	(69,352)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之利潤		6,968	1,052
除稅前虧損	6	(656,457)	(268,112)
所得稅費用	9	(16,100)	(23,011)
年度虧損		(672,557)	(291,123)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92,567)	(194,104)
非控股權益		(79,990)	(97,019)
		(672,557)	(291,123)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1		
基本		(21.43)港仙	(7.36)港仙
攤薄		(21.43)港仙	(7.36)港仙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672,557)	(291,123)
其他全面收入		
其他全面收入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27,360	119,150
其他全面收入淨額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127,360	119,150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16,960	17,265
物業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35,787	–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52,747	17,265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80,107	136,415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492,450)	(154,708)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419,601)	(67,651)
非控股權益	(72,849)	(87,057)
	(492,450)	(154,708)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347,683	1,357,251
使用權資產	13(a)	216,989	283,745
商譽	14	242,773	253,077
遞延稅項資產	15	225,614	213,276
無形資產	16	806,267	881,565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	18	62,813	38,56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	18	90,534	30,851
有限制銀行存款	23	26,195	26,366
定期存款	23	257,405	—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投資	17	18,354	11,856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94,627	3,096,550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356,335	1,275,812
貿易應收賬款	21	4,129,136	4,130,899
應收票據	22	97,109	134,132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	19	626,994	835,8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	3,102	1,475
有限制銀行存款	23	107,900	133,702
定期存款	23	245,148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	1,652,228	1,716,786
流動資產總值		8,217,952	8,228,611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24	4,544,849	4,030,825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25	623,223	844,867
計息銀行借貸	26	644,739	972,173
應繳稅項		73,527	78,648
產品保用撥備	27	75,290	74,313
流動負債總值		5,961,628	6,000,826
流動資產淨值		2,256,324	2,227,7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50,951	5,324,3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26	800,000	410,300
遞延稅項負債	15	164,063	148,501
租賃負債	13(b)	60,300	103,592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28	342,771	111,908
非流動負債總值		1,367,134	774,301
資產淨值		4,183,817	4,550,034
權益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277,892	275,060
庫存股份	29	(22,818)	(22,818)
儲備	31	3,519,642	3,854,671
		3,774,716	4,106,913
非控股權益		409,101	443,121
權益總額		4,183,817	4,550,034

霍東齡
董事

張飛虎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29)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29)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29)	以股份支付 之酬金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之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保留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48,599	(22,818)	715,772	49,431	45,480	43,024	211,071	(23,863)	(7,240)	2,201,753	3,461,209	435,808	3,897,017
年度虧損		-	-	-	-	-	-	-	-	-	(194,104)	(194,104)	(97,019)	(291,123)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之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 動，扣除稅項		-	-	-	-	-	-	-	-	17,265	-	17,265	-	17,265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109,188	-	-	109,188	9,962	119,15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109,188	17,265	(194,104)	(67,651)	(87,057)	(154,708)
購股權計劃														
- 服務價值	30(a)	-	-	-	23,020	-	-	-	-	-	-	23,020	-	23,020
- 行使購股權	29(a)	3,461	-	58,017	(15,546)	-	-	-	-	-	-	45,932	-	45,932
-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233	-	-	-	-	-	(233)	-	-	-
股份激勵計劃														
- 服務價值		-	-	-	9,619	-	-	-	-	-	-	9,619	-	9,619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32,895)	(32,895)	-	(32,895)
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19,224)	(19,224)	-	(19,224)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	-	94,370	94,370
發行股份	29(b)	23,000	-	663,235	-	-	-	-	-	-	-	686,235	-	686,235
轉撥至保留利潤/ 自保留利潤轉出		-	-	-	-	-	(7,400)	-	-	-	8,068	668	-	66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060	(22,818)	1,437,024	66,757	45,480	35,624	211,071	85,325	10,025	1,963,365	4,106,913	443,121	4,550,0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29)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29)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29)	以股份支付 之酬金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 股權工具之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保留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5,060	(22,818)	1,437,024*	66,757*	45,480*	35,624*	211,071*	85,325*	10,025*	1,963,365*	4,106,913	443,121	4,550,034
年度虧損	-	-	-	-	-	-	-	-	-	(592,567)	(592,567)	(79,900)	(672,557)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	-	-	-	-	35,787	-	-	-	-	35,787	-	35,787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之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 動，扣除稅項	-	-	-	-	-	-	-	-	16,960	-	16,960	-	16,960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120,219	-	-	120,219	7,141	127,36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5,787	-	120,219	16,960	(592,567)	(419,601)	(72,849)	(492,450)
購股權計劃													
— 服務價值	30(a)	-	-	24,578	-	-	-	-	-	-	24,578	-	24,578
— 行使購股權	29(c)	2,832	-	(14,787)	-	-	-	-	-	-	35,159	-	35,159
—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2,717)	-	-	-	-	-	2,717	-	-	-
股份激勵計劃													
— 服務價值	30(c)	-	-	27,667	-	-	-	-	-	-	27,667	-	27,667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	38,829	38,829
轉撥至保留利潤/ 自保留利潤轉出		-	-	-	-	(3,015)	-	-	-	3,015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892	(22,818)	1,484,138*	101,498*	45,480*	68,396*	211,071*	205,544*	26,985*	1,376,530*	3,774,716	409,101	4,183,817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3,519,64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854,671,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656,457)	(268,112)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5	(28,685)	(20,134)
融資費用	7	43,761	69,352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之利潤	17	(6,968)	(1,0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213,701	203,82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45,472	38,853
無形資產攤銷		203,343	91,304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6	24,578	23,0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5	(7,117)	(5,300)
獎勵股份費用	6	27,667	9,6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6	4,154	3,847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6	6,509	-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551)	-
商譽減值	6	10,304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收益	5	(27,564)	(590)
		(147,853)	144,628
存貨增加		(39,406)	(11,180)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少		134,894	113,169
應收票據減少		41,346	32,351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減少		237,872	919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之增加／(減少)		410,854	(243,273)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減少		(230,349)	(325,664)
產品保用撥備之減少		(1,394)	(3,783)
營運所產生／(所用)之現金			
已繳中國大陸所得稅		(24,457)	(22,165)
已繳海外所得稅		(6,901)	(15,972)
已付租賃負債之利息		-	(3,542)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374,606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8,685	20,13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4,646)	(265,641)
新增無形資產		(99,634)	(90,7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8,961	33,830
購買一家合營企業之股權		-	(10,804)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6,090)	(5,321)
定期存款增加		(502,553)	-
有限制銀行存款之減少		31,132	95,472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7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744,1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2,318,402	97,373
償付銀行貸款		(2,260,786)	(495,765)
租賃付款本金部份		(36,465)	(36,763)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9	35,159	45,932
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43,761)	(65,810)
已付股息		-	(52,119)
非控股股東出資		38,829	94,37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b)	-	701,500
股份發行費用	29(b)	-	(15,265)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已發行可贖回優先股	28	216,432	111,908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67,810	385,36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16,786	1,867,186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37,171	21,813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52,228	1,716,78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490,718	1,651,670
無抵押於取得時原有到期日少於3個月之定期存款	23	161,510	65,11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52,228	1,716,78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按照開曼群島法例第二十二章公司法(即經綜合及修訂之一九六一年第三項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提供相關工程服務以及提供運營商電信服務及其增值服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omba Telecom Systems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Prais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
京信通信系統(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60,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京信通信技術(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542,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京信網絡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401,676,957元	-	79.41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京信軟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1,000,000港元	-	100	提供軟件技術服務
廣州泰普無線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Cascade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WaveLab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1,000美元	-	55	投資控股
WaveLab, Inc.	維珍尼亞聯邦/ 美國	400,000美元	-	55	研究及開發數字微波系統設備
WAVELAB GLOBAL, Incorporated	維珍尼亞聯邦/ 美國	500,000美元	-	55	數字微波系統設備的貿易
WaveLab Asia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55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波達通信設備(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400,000美元	-	55	製造及銷售數字微波系統設備
波達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55	暫無營業
Comba Telecom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omba Telecom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無線電信網絡優化系統設備的 貿易及提供技術支持及 維護服務
Comba Telecom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2新加坡元	-	100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及無線電信 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提供 相關之工程服務
Comba Telecom Co., Ltd.	泰國	5,000,000泰銖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 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Comba Telecom Systems AB	瑞典	100,000瑞典克郎	-	100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及無線電信 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
Noble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79.41	投資控股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Comba Telecom Inc.	特拉華州/美國	1美元	-	79.41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
Comba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Equipamentos de Telecomunicações Ltda.	巴西	188,695,129雷亞爾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生產、 裝配和貿易
Comba Telecom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500,000印度盧比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
京信通信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 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PT.Comba Telecom	印尼	100,000美元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 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Comba Telecom & Sistemas de México, S.A. de C.V.	墨西哥	50,000墨西哥比索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 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Comba Telecom y Servicios de México, S.A. de C.V.	墨西哥	50,000墨西哥比索	-	100	提供一般及工程服務
Comba Telecom, S.L.U.	西班牙	100,000歐元	-	79.41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Comba Technologies Sdn. Bhd.	馬來西亞	350,000林吉特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Comba Telecomunicaciones del Peru S.A.C.	秘魯	100,000新索爾	-	100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
迦福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迦福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ETL Company Limited	老撾人民民主 共和國	637,763,000,000 老撾基普	-	51	提供運營商電信服務及其增值服務
Rivera Pow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79.41	投資控股
京信通信網絡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79.41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的貿易
ScanVI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79.41	提供硬件及軟件整體解決方案及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鑫瀚通一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一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900,000元	-	0.09	投資控股
鑫瀚通二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二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3,850,000元	-	16.14	投資控股
鑫瀚通三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三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9,220,000元	-	0.16	投資控股
鑫瀚通五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五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1,900,000元	-	0.67	投資控股
鑫瀚通六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六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2,380,000元	-	2.83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鑫瀚通七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七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3,200,000元	-	20.08	投資控股
鑫瀚通八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八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0,650,000元	-	18.89	投資控股
鑫瀚通九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九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4,750,000元	-	0.63	投資控股
鑫瀚通十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鑫瀚通十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5,330,000元	-	0.56	投資控股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股份/ 註冊資本之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鑫瀚通十一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鑫瀚通十一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5,280,000元	-	2.46	投資控股
鑫瀚通十二號企業管理(珠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鑫瀚通十二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4,640,000元	-	0.65	投資控股

附註：

* 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該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

*** 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乃列作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儘管本集團持有該等公司不到50%股權，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解釋的因素為基準。

上表列示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之本年度業績有重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列示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依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若干樓宇、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遠期貨幣合約以及股權投資以公平值計算除外。除非另有所示，否則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所有數值均以千位整數列賬。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就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能夠運用其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本集團控制該實體。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公司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於相同申報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賬並將一直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之母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之結餘為負數。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提早採納)

各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先前修訂本中未處理的問題，該等問題在以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時會影響財務報告。第二階段修訂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於將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釐定基準變動入賬時，倘變動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導致，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在經濟上等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則更新實際利率而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就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規定的變動，而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規定進行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份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有關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時假設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前提是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份於未來二十四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選擇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減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而延長可行權宜方法十二個月。因此，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付款的租金寬減，前提是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獲達成。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初步應用該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間開始時保留利潤期初餘額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產生，並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付款的所有由出租人授出之租金寬減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金減免所產生之租賃付款寬減551,000港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份租賃負債及計入損益，入賬列為可變租賃付款。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權益起初結餘並無受到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 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無已釐定之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⁴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而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作出修訂，以統一相應措辭，惟結論保持不變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的框架的先前提述，而毋須大幅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亦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確認原則的例外情況，以供實體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單獨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前瞻性採用有關修訂。由於對收購日期為首次採納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故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到該等修訂的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之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之前強制生效日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被香港會計師公會撤銷，新強制生效日期將於更廣泛審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之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澄清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載明，倘實體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的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推遲清償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認為清償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會計政策之披露(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對如何將重大之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提供的指引並非強制性，因此沒必要設定該等修訂的生效日期。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區別。會計估計的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金額款項。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應用計量技術及輸入參數進行會計估計。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縮小了初步確認的例外情況的範圍，以致於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需要對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在最早的呈報比較期開始時應用於與租賃和停用責任有關的交易，任何累積影響在該日確認為對保留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份(按適用者)的期初餘額的調整。此外，該等修訂須前瞻性應用於租賃和停用責任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初步確認的例外情況，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在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時，本集團將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可扣減及應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並確認初次應用該等修訂的累積影響，作為對最早呈報的比較期開始時期初保留利潤餘額的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使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的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於損益內確認。該等修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對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財務報表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初步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採納。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混淆情況。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長期持有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並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的權力，而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指一類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權，共同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以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按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入表。此外，倘已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中直接確認變動，則本集團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損益將予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為限，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的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如果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相反，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擁有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則將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留存投資。喪失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之賬面值與留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之公平值之間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持有人權益的非控股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非控股權益之一切其他成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費用。

倘所獲得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兩者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則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由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平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再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對於減值測試，自收購日起業務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應該分攤至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不管是否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者負債被分攤到這些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且是被出售之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業務組成部份，則在釐定出售該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於該業務之賬面值內。於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之相關價值與現金產生單位之保留部份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間末均會計量其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遠期貨幣合約及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權投資。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該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參數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參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所有公平值於本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參數按以下公平值等級分類：

第一層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層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參數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參數)釐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款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進行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算成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扣除，惟倘資產乃以經重估數額列賬，則於此情況下該減值虧損將根據經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將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跡象顯示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該等跡象存在，則評估可收回款項。以往就商譽以外之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款項之估計有變時撥回，然而該數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之情況下釐定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惟倘資產乃以經重估數額列賬，則於此情況下該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根據經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於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人士：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家族的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方即屬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屬該實體其中一部份的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為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位置以作其擬訂用途而產生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產生之費用(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該費用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條件，大檢的費用將在資產之賬面值內資本化為一項重置。如須隔某一特定期間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大部份，本集團會因此將該等部份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和折舊之個別資產。

本集團將作出足夠估值以確保經重估資產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價值變動乃於資產重估儲備之變動中處理。倘此儲備之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按個別資產而言)，則多出之虧絀將自損益表中扣除。任何日後之重估盈餘乃計入損益表，惟以先前已扣除之虧絀為限。就基於資產重估賬面值折舊與基於資產原值折舊之間的差額從資產重估儲備向保留利潤作出年度轉撥。在出售經重估之資產時，資產重估儲備就先前估值而變現之有關部份乃轉撥至保留利潤，列作儲備之變動。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並無折舊
樓宇	4.5%
員工宿舍	4.5%
廠房及機器	9%-20%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10%-30%
汽車	18%-20%

樓宇按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惟員工宿舍除外。員工宿舍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擁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或估值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份，而各部份將分別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一次，並於適當情況下予以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之重大部份)將於出售該項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而於取消確認資產之年度之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並不會計提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相關借貸資金於施工期間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擬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將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其後在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是否已減值。可使用年期為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最少將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予以檢討。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個別地或就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每年減值測試。有關無形資產並不攤銷。具有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每年檢討，以決定無限年期之評估是否繼續有效。若已無效，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將以預先應用的基準由無限改為有限。

電腦軟件及技術

購入之電腦軟件及技術乃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到10年內進行攤銷。

高爾夫球會籍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高爾夫球會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以釐定事件及情況是否仍然支持該項資產之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

營運牌照

營運牌照乃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5年內進行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究及開發費用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之項目所產生之支出僅於下列情況下撥作資本及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完成資產之意圖及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之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之資源足夠；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於開發期間之費用。不符合此等條件之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列作費用。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從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不超過3年)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並確認代表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有關資產的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50年
樓宇	1年以上至10年
電信通信塔及其他設備	1年以上至10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賃期結束前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獲行使，則折舊按有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租賃的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於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予以增加以反映利息的累增，並減少已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如有修改、租賃期發生變化、租賃付款發生變化(如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出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的評估有所變化，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予以重新計量。

本集團租賃負債計入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短期租賃(即租賃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視為低價值的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或出現租賃修改時)將其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無轉讓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的租賃獲分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份，則本集團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份。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列賬，並因其經營性質而於損益表內計入收入。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按相同基準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乃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轉讓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予承租人的租賃按融資租賃列賬。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並無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賬款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政策載於下文「收入確認」。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就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SPPI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於旨在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以正常方式購買及銷售之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以正常方式進行購買或銷售是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通常訂立之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進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取消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倘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權益定義及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相關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撥回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則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份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則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部份)將於下列情況從根本上取消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且本集團(a)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轉讓資產會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獲本集團繼續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按擔保已轉讓資產的方式繼續參與,乃按該資產的初始賬面值與本集團或須償還之最高代價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並按原始實際利率的概約利率折現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所得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確認。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用損失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須就預期於風險的餘下年期產生的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如合約付款逾期90天(獲授較長信貸期的若干客戶除外)，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如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於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不可能全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本集團亦可能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如並無合理預期收回收約現金流量，則會撇銷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減值，並於以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階段分類，惟適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除外(如下文詳述)。

- 第一階段 — 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撥備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按相等於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撥備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屬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損失撥備按相等於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之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以及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選擇採納簡化方法作為其會計政策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有關政策載於上文。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其他借貸、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應付賬款。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初步確認，而就貸款及借款及應付賬款而言，扣除直接應計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之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進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日期獲指定，且僅於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準則的情況下獲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的盈虧於損益表確認，惟本集團本身信貸風險導致的盈虧除外，其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其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盈虧公平值淨值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的任何利息費用。本集團已指定其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之融資成本項目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續)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作出之財務擔保合約即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金融資產減值」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之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之情況下取消確認。

倘現存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款人改以條款大為不同之另一負債代替，或現存負債條款經重大修訂，則有關轉換或修訂將被視作取消確認原本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之差異將於損益表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其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庫存股份

由本集團購回及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實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之經常性費用。可實現淨值指按估算的售價減任何預期完成及出售貨品所需之成本估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款額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其價值之變動風險甚低，並於短期內(一般為購入後3個月內)到期)減須於要求時償還之銀行透支，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份。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無限定用途的現金類似資產。

撥備

撥備乃因以往之事件導致現行之責任(不論法定或推定)產生時確認，並將有可能需要於日後作出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惟須能夠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之金額。

倘貼現之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之金額則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之日後費用於報告期末時之現值。貼現後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產生之升幅乃於損益表中列作融資成本。

本集團就若干工業產品銷售及提供建築服務而於保用期發生的損壞的一般維修計提保用撥備。本集團所授出該等擔保型保用的撥備乃按銷售額及過往維修及退貨之經驗而確認，並於適當之情況下貼現至其現值。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時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通行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之金額釐定。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為財務申報而計算之賬面值之間於報告期末時之所有臨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予以確認，惟：

- 倘在一項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在進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盈虧則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臨時差額之時間，而且臨時差額可能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時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之臨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之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之稅項虧損而確認，惟以應課稅利潤將可於可扣減臨時差額中抵銷，以及可使用所結轉之未動用之稅項抵免及未動用之稅項虧損為限，惟：

- 倘與可扣減臨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於業務合併以外之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引起，且於進行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盈虧則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有關之可扣減臨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臨時差額將可於可見將來撥回時，以及應課稅利潤將(於臨時差額可動用時)可予抵銷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時審核，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水平。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時重估，並確認至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讓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之金額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之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並以報告期末時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若能合理肯定可以收取及可達至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平值確認入賬。倘補貼與支出項目相關，則在擬補償之成本列為費用之期間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收入。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則估計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當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穩定因素其後獲得解決，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收入回撥。

倘合約中包含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折現。當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成分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支出。就客戶支付款項與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的時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不會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交易價格。

(a) 銷售貨品及有關安裝

銷售貨品及有關安裝收入乃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間點(一般為交付貨品及相關安裝時)確認。

(b) 運營商電信服務

收入以本集團的交易價格計量，交易價格為本集團轉移承諾的服務給客戶時所獲取的代價金額。對於提供多項履約義務，例如電信服務(如語音及數據服務)、電信相關產品(如手機)、客戶積分獎勵及/或其他促銷產品/服務，本集團基於相對獨立售價將從客戶已收/應收的交易價格分配至每項履約義務。

每項履約義務的收入於本集團將承諾的服務轉移給客戶時，即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於客戶隨提供服務的時間而取得對通信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銷售通信類產品的收入乃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間點(通常為交付產品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c) 技術支持及維護服務

技術支持及維護服務的收入於預定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按租期之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以應計基準按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或更短年期(當適合時)使用實際利息法將估計之日後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確認。

股息收入在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股份期權計劃，以便為本集團經營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之代價(「以權益結算之交易」)。

授權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考有關股本工具獲授出當日之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由外部估值師採用二項式定價模式確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權益結算交易成本連同股本之相應增額於績效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於僱員福利費用確認。於各呈報期結算日直至歸屬日期為止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屆滿之費用及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數目作出的最佳估計。期內在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之金額指期初與期末已確認累計費用之變動。

釐定獎勵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時，並未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之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於授出日期內之公平值反映市場績效條件。獎勵附帶但無相關服務要求之任何其他條件被視為不歸屬條件。不歸屬條件於獎勵之公平值中得以反映，並導致獎勵直接被列為費用，除非亦存在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則當別論。

就因未達成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獲歸屬之獎勵而言，不會確認任何費用。倘獎勵包括市場或不歸屬條件，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或不歸屬條件是否達成，該等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權益結算之獎勵之條款有所變更，如獎勵之原有條款已符合，所確認之費用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清算之付款之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費用。

倘若以權益結算之獎勵被取消，應被視為已於取消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獎勵之費用，均應立刻確認。這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以內之非歸屬條件不獲達到之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取消之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取消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以權益結算之獎勵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現金結算交易的成本初步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公式按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計及所授出工具之條款及條件。公平值乃於相關期間支銷，直至歸屬期相應負債確認為止。於各呈報期結算日直至歸屬日期為止就現金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屆滿之費用及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數目作出的最佳估計。負債乃於各報告期末計量，直至及包括結算日，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實行一項定額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服務對象為其所有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供款按照僱員基本工資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時在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管理基金中。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在供予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必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社保計劃供款。供款根據社保計劃之規則成為應付時於損益表內扣除。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資產)應佔直接借貸成本均撥作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倘該等資產基本上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則該等借貸成本不再撥充。個別借貸(尚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臨時投資所得投資收入須於已撥充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之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一家實體就借貸資金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的建議及宣派同時進行，因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授權。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各自決定其本身所用功能貨幣，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之有關功能貨幣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時之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日期之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已確認的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於釐定取消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初步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的匯率時，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如有多次支付或收取預付款項，本集團會釐定各項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某些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是港元之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時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而其損益表按本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就該項海外業務之其他全面收入部份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因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以結算日的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當日匯率換算成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中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港元。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算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就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事宜以及披露或然負債的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下列判斷，其對財務報表的已確認金額影響至為重大：

收益確認

於某一時間點的履約義務

本集團的履約義務(如銷售貨品及有關安裝)並非各自區分，乃由於：(a)客戶無法取得及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b)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或改良客戶於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控制的資產(例如在製品)；及(c)本集團並無擁有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完履約的款項。因此，該等履約義務於某一時間點達成。具體而言，該等履約義務的收益於達成相關履約義務後在客戶接納時確認。

確認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自其二零零八年及其後的收益向其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須繳納適用稅率5%或10%的預扣稅。董事會評估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利潤分派股息的可能性。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5。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算(續)

判斷(續)

本集團持有不足大多數投票權的合併實體

本集團認為其控制鑫瀚通一號、鑫瀚通二號、鑫瀚通三號、鑫瀚通五號、鑫瀚通六號、鑫瀚通七號、鑫瀚通八號、鑫瀚通九號、鑫瀚通十號、鑫瀚通十一號及鑫瀚通十二號合夥企業，儘管所持投票權不足50%。這是因為本集團乃唯一普通合夥人，可以控制該等合夥企業的投資管理或其他活動。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0(c)。

估計不確定因素

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時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其均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確定一次商譽有否減值。決定商譽有否減值須對獲分派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之估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擇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賬面值為242,77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3,077,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4。

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即按地區、客戶類別及評級劃分)的多個客戶分部的組別釐定。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及時間值釐定。本集團將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可能導致製造業的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予以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會被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為重要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對環境變化及預測經濟狀況較為敏感。本集團的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能代表未來客戶的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算(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租賃－估計增量借貸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增量借貸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貸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貸利率反映了本集團「必須支付」的利率，當並無可觀察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需調整利率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本集團於可取得可觀察輸入參數時使用該等輸入參數(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貸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遞延稅項資產

於有可能獲取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虧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之稅項虧損而確認。基於日後應課稅利潤可能產生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須作出重大管理判斷以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可確認金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已確認稅項虧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為195,72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4,379,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為516,0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01,943,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陳舊及呆滯存貨撥備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其存貨之狀況，並對根據銷量預測確定為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之陳舊及呆滯存貨項目作出撥備。有關銷量預測乃根據與其客戶訂立之協議或手頭訂單及基於過往經驗作出之於可見將來之估計銷量以及電信行業當前市況編製。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格及當前市況估計該等陳舊及呆滯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有關估計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就陳舊及呆滯存貨計提撥備須作出判斷及估算。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於有關估算變動期間確認之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賬面值為1,356,3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75,812,000港元)。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0。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撇減存貨231,6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4,427,000港元)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附註6)。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

非上市股權投資乃基於市場基準估值法估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估值需要本集團釐定可比較公眾公司(同行)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本集團對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貼現作出估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為153,34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9,414,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算(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開發成本

開發成本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4所述的研究及開發費用的會計政策資本化。資本化金額須待管理層就資產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所使用的折現率及預期利益期間作出假設後方可釐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資本化開發成本賬面值之最佳估計為295,46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0,156,000港元)。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6。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服務
- (b) 運營商電信服務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除稅前虧損作為評估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線電信網絡 系統設備及服務 千港元	運營商電信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5,658,244	211,422	5,869,666
除稅前虧損	(460,555)	(195,902)	(656,457)
分部資產 對銷	10,762,215	1,546,954	12,309,169 (796,590)
總資產			11,512,579
分部負債 對銷	7,138,576	986,776	8,125,352 (796,590)
總負債			7,328,76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線電信網絡 系統設備及服務 千港元	運營商電信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4,890,140	167,100	5,057,240
除稅前虧損	(38,793)	(229,319)	(268,112)
分部資產 對銷	10,424,674	1,841,353	12,266,027 (940,866)
總資產			11,325,161
分部負債 對銷	6,620,041	1,095,952	7,715,993 (940,866)
總負債			6,775,127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4,061,715	3,642,695
亞太區其他國家／地區	892,888	705,940
美洲	593,214	393,318
歐盟	263,916	282,179
中東	28,130	19,406
其他國家	29,803	13,702
	5,869,666	5,057,240

上述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礎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758,979	1,286,932
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	1,490,117	1,768,033
其他國家／地區	45,531	41,585
	3,294,627	3,096,550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分別約1,520,75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59,345,000港元)、577,1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98,019,000港元)及493,0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53,786,000港元)乃來自3個主要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25.9%(二零二零年：20.9%)、9.8%(二零二零年：9.8%)及8.4%(二零二零年：9.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年內扣除增值稅(「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安裝服務	5,658,244	4,883,239
維護服務	-	6,901
提供運營商電信服務	211,422	167,100
	5,869,666	5,057,24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類型		
中國國有電信運營商集團	2,590,990	2,011,150
其他客戶	3,278,676	3,046,090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869,666	5,057,240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物	5,658,244	4,883,239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211,422	174,00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869,666	5,057,240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8,685	20,134
政府補貼 [#]	72,270	120,933
退回增值稅 ^{##}	6,377	12,5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7,117	5,300
租金收入總額	14,004	9,671
罰款收入	3,563	4,070
廢品及可循環品銷售	1,785	2,51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收益	27,564	590
技術服務收入	25,563	5,182
其他	6,392	2,477
	193,320	183,442

[#] 政府補貼指政府機關給予本集團的各項現金款項及補貼，以鼓勵其技術創新、知識產權及研發投資。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京信軟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京信軟件」)及京信網絡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京信網絡」)(為指定軟件企業)於支付13%的法定淨輸出增值稅後，可就超出實際增值稅稅率3%的部份獲得增值稅退回。有關退回之增值稅已獲廣州市國家稅務局批准，而京信軟件及京信網絡已收取有關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4,195,798	3,511,7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213,701	203,82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	45,472	38,853
電腦軟件及技術以及經營許可證攤銷##	16	30,946	31,690
研究及開發費用：			
已攤銷的遞延費用	16	172,397	59,614
本年度費用		436,543	411,441
		608,940	471,055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3	12,778	12,717
核數師酬金		3,571	4,461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薪金及薪酬		1,055,182	1,037,158
員工福利費用		44,373	45,989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30(a)	24,578	23,020
獎勵股份費用	30(c)	27,667	9,619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70,013	41,057
		1,221,813	1,156,84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收益淨額		(27,564)	(5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4,154	3,847
匯兌虧損，淨額#		20,860	23,04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額		231,617	84,427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21,22	257,317	81,465
產品保用撥備	27	20,358	24,427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之			
金融資產(撥回)／減值###		(4,219)	8,7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7,117)	(5,300)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6,509	—
商譽減值###	14	10,30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虧損(續)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未來年度減少其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二零年：無)。
- ^ 已資本化為遞延開發費用之員工費用68,3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4,586,000港元)並未計入僱員福利費用。
- # 匯兌虧損淨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中。
- **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經營許可證攤銷分別為127,80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0,395,000港元)及23,32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3,322,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費用」中。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減值、商譽減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以及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虧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費用」中。

7. 融資費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40,395	65,112
租賃負債利息	3,264	3,542
保理貿易應收賬款之融資費用	102	565
其他	-	133
	43,761	69,35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及首5位最高薪僱員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本年度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袍金	880	88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5,336	15,234
與表現相關之花紅	5,692	14,259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7,249	7,35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	3,331	1,603
退休計劃供款	215	192
	31,823	38,646
	32,703	39,52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及首5位最高薪僱員(續)

(a)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一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與表現 相關之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 結算之 購股權費用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費用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	-	2,149	-	-	-	11	2,160
張躍軍先生	-	943	-	-	-	18	961
徐慧俊先生	-	3,470	1,261	3,090	1,037	59	8,917
張飛虎先生	-	3,436	1,200	1,126	498	18	6,278
卜斌龍先生	-	1,435	961	1,154	498	77	4,125
霍欣茹女士	-	2,488	1,321	1,121	498	18	5,446
	-	13,921	4,743	6,491	2,531	201	27,887
非執行董事：							
吳鐵龍先生	-	1,415	949	672	800	14	3,8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	220	-	-	30	-	-	250
林金桐博士	220	-	-	32	-	-	252
伍綺琴女士	220	-	-	24	-	-	244
王洛琳女士	220	-	-	-	-	-	220
	880	-	-	86	-	-	966
	880	15,336	5,692	7,249	3,331	215	32,703

8. 董事酬金及首5位最高薪僱員(續)

(a)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二零二零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與表現 相關之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 結算之 購股權費用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費用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	-	2,075	875	-	-	18	2,968
張躍軍先生	-	943	656	-	-	18	1,617
徐慧俊先生	-	3,509	5,766	2,394	533	46	12,248
張飛虎先生	-	3,436	1,324	1,251	255	18	6,284
卜斌龍先生	-	1,413	2,064	1,258	255	64	5,054
霍欣茹女士	-	2,488	1,985	1,090	255	18	5,836
	-	13,864	12,670	5,993	1,298	182	34,007
非執行董事：							
吳鐵龍先生	-	1,370	1,589	1,205	305	10	4,4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	220	-	-	60	-	-	280
林金桐博士	220	-	-	60	-	-	280
伍綺琴女士	220	-	-	40	-	-	260
王洛琳女士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獲委任)	23	-	-	-	-	-	23
梁海慧女士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辭任)	197	-	-	-	-	-	197
	880	-	-	160	-	-	1,040
	880	15,234	14,259	7,358	1,603	192	39,526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按本集團去年業績釐定獲派之花紅付款。

本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及首5位最高薪僱員(續)

(b) 首5位最高薪僱員

本年內首5位最高薪僱員包括5位董事(二零二零年：5位董事)，有關其酬金詳情如上文附註8(a)所述。

9.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本年內並無任何來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零年：無)。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根據現行法例、其有關詮釋及慣例，按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一年內支出		
中國大陸	9,044	20,480
其他地區	10,817	13,391
即期一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1	(5,025)
遞延	(3,812)	(5,835)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6,100	23,011

根據相關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須就各自年內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因其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有權享有15%優惠稅率之若干附屬公司除外。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即中國大陸)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之適用稅項費用，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費用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稅(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656,457)		(268,112)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46,614)	(7.10)	(6,649)	(2.48)
就過往年度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51	0.01	(5,025)	(1.87)
毋須繳稅收入	(2,605)	(0.40)	(2,335)	(0.87)
不可扣稅之費用	18,140	2.76	11,530	4.30
額外可扣稅研究及開發費用	(93,114)	(14.18)	(49,928)	(18.62)
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	(10,570)	(1.61)	(13,572)	(5.06)
稅率減少對年初遞延稅項之影響	-	-	4,514	1.68
未確認稅項虧損	150,812	22.97	84,476	31.50
本集團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費用	16,100	2.45	23,011	8.58

本集團於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稅項虧損516,0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01,943,000港元)，可用作抵銷出現虧損之公司之日後應課稅利潤。由於有關虧損來自已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0.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無(二零二零年：0.7港仙)	-	19,224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無(二零二零年：無)	-	-
	-	19,2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64,908,000股(二零二零年：2,636,139,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視作行使或兌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購股權之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592,567)	(194,104)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2,764,908,000	2,636,139,000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員工宿舍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或估值	733,341	-	2,832,459	275,079	52,482	94,449	3,987,810
累計折舊	(266,653)	-	(2,082,521)	(234,673)	(46,712)	-	(2,630,559)
賬面淨值	466,688	-	749,938	40,406	5,770	94,449	1,357,25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66,688	-	749,938	40,406	5,770	94,449	1,357,251
添置	13,374	-	185,639	6,287	6,291	51,319	262,910
轉讓	(9,785)	85,510	66,578	-	-	(142,303)	-
重估盈餘	47,924	-	-	-	-	-	47,924
處置	(16,583)	-	(41,161)	(2,196)	(1,904)	-	(61,844)
年內折舊撥備	(37,638)	(321)	(170,554)	(2,472)	(2,716)	-	(213,701)
匯兌調整	2,233	198	(47,689)	525	(597)	473	(44,85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66,213	85,387	742,751	42,550	6,844	3,938	1,347,68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765,484	85,708	2,662,339	250,506	41,045	3,938	3,809,020
累計折舊	(299,271)	(321)	(1,919,588)	(207,956)	(34,201)	-	(2,461,337)
賬面淨值	466,213	85,387	742,751	42,550	6,844	3,938	1,347,68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或估值	702,021	2,788,421	269,300	59,645	-	3,819,387
累計折舊	(221,321)	(1,995,081)	(231,787)	(50,905)	-	(2,499,094)
賬面淨值	480,700	793,340	37,513	8,740	-	1,320,29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80,700	793,340	37,513	8,740	-	1,320,293
添置	16,632	118,404	14,430	3,206	92,969	245,641
處置	(8,056)	(8,811)	(8,071)	(3,592)	-	(28,530)
年內折舊撥備	(34,692)	(161,704)	(4,844)	(2,581)	-	(203,821)
匯兌調整	12,104	8,709	1,378	(3)	1,480	23,66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66,688	749,938	40,406	5,770	94,449	1,357,25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733,341	2,832,459	275,079	52,482	94,449	3,987,810
累計折舊	(266,653)	(2,082,521)	(234,673)	(46,712)	-	(2,630,559)
賬面淨值	466,688	749,938	40,406	5,770	94,449	1,357,251

13.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多項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樓宇及其他設備項目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賃期為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毋須持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租賃之租賃期一般介乎1至10年，而其他設備之租賃期一般介乎1至10年。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電信 通信塔及 其他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9,770	120,901	43,074	283,745
添置	-	36,908	-	36,908
折舊支出	(2,900)	(39,369)	(3,203)	(45,472)
變動引起的租賃條款修訂	-	(43,563)	(13,047)	(56,610)
匯兌調整	3,427	(5,009)	-	(1,58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297	69,868	26,824	216,989
	租賃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電信 通信塔及 其他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5,976	131,881	5,404	253,261
添置	-	23,040	42,681	65,721
折舊支出	(2,918)	(33,810)	(2,125)	(38,853)
變動引起的租賃條款修訂	-	(508)	(1,507)	(2,015)
匯兌調整	6,712	298	(1,379)	5,6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770	120,901	43,074	283,74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計入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57,623	137,667
新租賃	35,541	65,389
年內確認之利息累增	3,264	3,542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551)	(1,864)
付款	(39,729)	(40,305)
變動引起的租賃條款修訂	(57,384)	(2,397)
匯兌調整	(4,385)	(4,4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94,379	157,623
分析為：		
即期部份	34,079	54,031
非即期部份	60,300	103,592

(c) 於損益確認有關租賃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3,264	3,54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支出	45,472	38,853
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相關的費用	12,778	12,717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551)	(1,864)
於損益確認之總金額	60,963	53,248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2(b)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物業。租約之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繳付保證按金及根據當時市場情況作定期租金調整。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14,00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671,000港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於未來期間應收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年內	9,757	7,213
1年後但於2年內	7,663	5,463
2年後但於3年內	4,782	2,894
3年後但於4年內	2,102	2,772
4年後但於5年內	2,091	2,150
5年後	-	2,748
	26,395	23,240

14.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253,077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年內減值	253,077 (10,30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242,77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3,077
累計減值	(10,304)
賬面淨值	242,77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商譽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供減值測試：

- 無線電信設備現金產生單位；及
- 提供運營商電信服務及其增值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使用值計算法採用根據管理層所批准的至少為期5年的財政預算進行之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採用之貼現率為約15%至17%(二零二零年：15%至17%)，而五年期以後之現金流量採用增長率2.0%至3.0%(二零二零年：2.0%至3.0%)推算，該增長率指預期長期消費者物價指數增長率。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確定預算毛利率。貼現率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

15.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未實現利潤 千港元	預提款項 千港元	產品保用 千港元	可用作抵銷 日後應課稅 利潤之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5,465	12,904	20,829	154,866	204,064
於本年度在損益表中(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7,830)	209	(4,986)	9,442	(3,165)
匯兌調整	496	807	1,003	10,071	12,37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	13,920	16,846	174,379	213,276
於本年度在損益表中(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3,627)	(570)	(5,888)	15,459	5,374
匯兌調整	194	441	440	5,889	6,96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98	13,791	11,398	195,727	225,614

15.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物業重估 千港元	收購 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指定為按 公平值計算之 股權投資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7,556	137,848	7,011	152,415
於本年度在損益表中扣除/(計入)之 遞延稅項	(635)	(7,552)	(814)	(9,001)
於本年度計入權益表之遞延稅項	(668)	-	5,755	5,08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53	130,296	11,952	148,501
於本年度在損益表中扣除/(計入)之 遞延稅項	3,263	(7,554)	5,853	1,562
於本年度計入權益表之遞延稅項	8,347	-	5,653	14,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63	122,742	23,458	164,06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付盈利所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派付該等須繳納預扣稅之盈利。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於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而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臨時差額總值合共約為1,966,47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71,06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

	經營許可證 千港元	電腦軟件及 技術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籍 千港元	遞延開發 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489,850	30,445	1,114	360,156	881,565
添置	-	19,107	-	97,442	116,549
處置	-	(2)	-	-	(2)
年內攤銷撥備	(23,322)	(7,624)	-	(172,397)	(203,343)
匯兌調整	-	1,234	-	10,264	11,49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	466,528	43,160	1,114	295,465	806,26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9,533	199,680	1,114	961,082	1,731,409
累計攤銷	(103,005)	(156,520)	-	(665,617)	(925,142)
賬面淨值	466,528	43,160	1,114	295,465	806,26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續)

	經營許可證 千港元	電腦軟件及 技術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籍 千港元	遞延開發 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513,172	22,099	1,114	323,468	859,853
添置	-	15,257	-	75,482	90,739
處置	-	(7)	-	-	(7)
年內攤銷撥備	(23,322)	(8,368)	-	(59,614)	(91,304)
匯兌調整	-	1,464	-	20,820	22,28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	489,850	30,445	1,114	360,156	881,56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9,533	138,165	1,114	863,639	1,572,451
累計攤銷	(79,683)	(107,720)	-	(503,483)	(690,886)
賬面淨值	489,850	30,445	1,114	360,156	881,565

17.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投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16,821	10,323
收購產生的商譽	1,533	1,533
	18,354	11,856

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營業地點	以下各項的百分比			主要活動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利潤分佔	
CLB ELEKTRONİK ELEKTRİK İLETİŞİM ÜRETİM ARAŞTIRMA GELİŞTİRME MÜHENDİSLİK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註冊資本 每股1土耳其里拉	土耳其	50	50	50	製造及銷售 電子產品

上述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分佔合營企業利潤	6,968	1,052
分佔合營企業全面收入總額	6,968	1,052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賬面值	18,354	11,856

18.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損益之股權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		
極芯通訊技術南京有限公司	53,241	28,970
深圳市匯芯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9,572	9,593
	62,813	38,56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		
北京奕斯偉計算技術有限公司(原「北京奕斯偉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55,792	27,733
佛山臻智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30,644	-
通號粵港澳(廣州)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098	3,118
	90,534	30,8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遠期貨幣合約	3,102	1,475

於極芯通訊技術南京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匯芯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股權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因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策略性質。

於北京奕斯偉計算技術有限公司(原「北京奕斯偉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佛山臻智微芯科技有限公司及通號粵港澳(廣州)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因其持作買賣。

該等遠期合約並非指定作對沖目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預付賬款	324,722	421,304
按金	196,282	168,126
其他應收賬款	139,432	280,368
	660,436	869,798
減值撥備	(33,442)	(33,993)
	626,994	835,805

流動資產項下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主要指租金按金及供應商按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用損失透過應用虧損率法，並參考本集團之歷史虧損記錄估計。虧損率於適當時候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一階段及第三階段應用的虧損率分別為介乎0.10%至10.00%及100%（二零二零年：第一階段及第三階段分別介乎0.10%至10.00%及100%）。

2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95,762	315,394
工程材料	54,534	71,857
在製品	58,570	68,573
製成品	493,566	538,946
施工現場存貨	353,903	281,042
	1,356,335	1,275,81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852,632	4,679,771
減值	(723,496)	(548,872)
	4,129,136	4,130,899

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惟若干獲授較長信貸期之客戶除外。餘額亦包括約為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10%至20%之保證金(乃用於確保產品及服務符合協定規格)，一般可於客戶在銷售後6至12個月內進行產品最終驗收後收取。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主要客戶之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貿易應收賬款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損失撥備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2,137,743	1,630,971
4至6個月	533,755	467,199
7至12個月	609,352	625,451
1年以上	1,571,782	1,956,150
	4,852,632	4,679,771
減值撥備	(723,496)	(548,872)
	4,129,136	4,130,899

21. 貿易應收賬款(續)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損失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48,872	469,562
減值損失	255,279	82,008
撇銷為無法收回之金額	(95,721)	(2,939)
匯兌調整	15,066	241
於年末	723,496	548,872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擁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即地區、客戶類別及評級)計算。該計算反映可能性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條件及預測未來經濟條件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賬款於有資料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或未來並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予以撇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少於1年	逾期		總計
			1-2年	2年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1.67%	6.75%	16.84%	72.33%	
賬面總值(千港元)	3,320,692	349,435	379,761	802,744	4,852,632
預期信用損失(千港元)	55,302	23,583	63,956	580,655	723,49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少於1年	逾期		總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55%	2.35%	14.82%	55.80%	
賬面總值(千港元)	2,748,975	794,891	356,643	779,262	4,679,771
預期信用損失(千港元)	42,504	18,664	52,837	434,867	548,87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票據	102,077	136,936
減值	(4,968)	(2,804)
	97,109	134,13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合計為19,4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的應收票據按全面追索基準向供應商背書。由於本集團並無轉移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會繼續悉數確認應收票據的賬面值。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將於12個月內到期。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有限制銀行存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90,718	1,651,670
有限制銀行存款	134,095	160,068
定期存款	664,063	65,116
	2,288,876	1,876,854
減：		
就應付票據而作出之有限制銀行存款	(55,875)	(17,356)
就履約保函而作出之有限制銀行存款	(78,220)	(142,71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非即期	(257,405)	—
— 即期	(245,148)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52,228	1,716,786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定期存款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1,885,422	1,464,465
— 美元	185,229	167,042
— 港元	26,906	90,349
— 其他	191,319	154,998
	2,288,876	1,876,854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有限制銀行存款(續)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之現金是根據每天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息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1日至3年，視乎本集團之現金需求而定，並按有關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有信譽銀行。

24.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2,429,952	2,085,758
4至6個月	695,099	622,696
7至12個月	576,699	423,889
1年以上	843,099	898,482
	4,544,849	4,030,825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及通常於3個月內結算，且可延長至更長時期。

25.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預提款項	237,675	194,095
合約負債	96,402	99,801
租賃負債	34,079	54,031
其他應付賬款	255,067	496,940
	623,223	844,867

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及平均年期為1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到期日	千港元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二零二二年	644,739	二零二一年	972,173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二零二三年 至 二零二四年	800,000	二零二二年	410,300
		1,444,739		1,382,473
分析為：				
須於以下期限償還之銀行貸款				
1年內或按要求		644,739		972,173
第2年內		160,000		410,300
第3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640,000		—
		1,444,739		1,382,47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之貸款分別為1,255,97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85,100,000港元)及188,7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7,373,000港元)。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附註37)。

本公司及其六家全資附屬公司(即Comba Telecom Systems Investments Limited、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Praises Holdings Limited、Comba Telecom Limited、京信通信系統(廣州)有限公司及京信通信技術(廣州)有限公司)亦作為擔保人參與訂立銀行貸款，須就貸款融資項下準時履行責任作出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貸款每年按浮動利率(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加上息差)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年利率介乎1.45%至3.80%(二零二零年：3.05%至3.10%)。

27. 產品保用撥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月一日	74,313	73,764
額外撥備	20,358	24,427
年內動用之款項	(21,752)	(28,210)
匯兌調整	2,371	4,3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5,290	74,313

本集團向其客戶就其若干產品一般提供1至2年保用，保用期內有瑕疵產品可獲得維修或替換。有關之撥備金額按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水平之經驗作出估計。估算基準持續作出檢討及在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年內，由於貼現之影響不大，故並無貼現產品保用撥備。

28.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342,771	111,90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京信網絡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京信網絡」）向投資者發行16,586,416股股份，佔京信網絡經擴大股權的4.5%，代價為111,908,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京信網絡向兩名投資者發行19,166,409股股份，佔京信網絡經擴大股權的4.86%，代價為156,296,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京信網絡向兩名投資者發行7,371,696股股份，佔京信網絡經擴大股權的1.84%，代價為60,136,000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優先清算

倘出現任何清算事件（包括通常視為清算之事件，例如收購），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優先股持有人有權先於普通股持有人獲得等於每股購買價加預定簡單利率的每股價格，以及任何已宣派但未支付之股息（「優先金額」），並根據股份分拆、股份股息、資本重組等按比例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續)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續)

(b) 贖回權

倘若京信網絡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則按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優先股持有人選擇，本集團須贖回提出要求的優先股持有人持有的該附屬公司所有流通優先股，價格為優先股發行價加按某一預定簡單利率計算所有應計但未支付股息之回報，並根據股份分拆、股份股息、資本重組等按比例調整。贖回權須於合資格公開發售完結後終止。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於初步確認時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後的報告期末，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所有可贖回優先股按公平值計量，因重新計量而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優先股之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11,908	-
添置	216,432	111,908
公平值損失	6,509	-
匯兌調整	7,92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771	111,908

本集團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京信網絡的相關權益價值，並採用期權定價法及權益分配模式釐定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公平值於報告期末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重估。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現率	17%	16%
無風險利率	2.458%	2.88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0%	20%
波幅	46.78%	43.94%

貼現率乃以各評估日期的資本加權平均成本作估計。本集團基於期限等於自各評估日期至預期清算日期間的中中國國庫券的孳息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於評估日期根據於同行業可比較公司自各評估日期至預期清算日期間的平均歷史波幅估計得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二零年：5,000,000,000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列賬為繳足之股本： 2,778,911,16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二零年：2,750,593,918股)	277,892	275,060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485,988,818	248,599	(22,818)	715,772	941,553
購股權計劃						
一行使購股權	(a)	34,605,100	3,461	-	58,017	61,478
發行股份	(b)	230,000,000	23,000	-	663,235	686,23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50,593,918	275,060	(22,818)	1,437,024	1,689,266
購股權計劃						
一行使購股權	(c)	28,317,250	2,832	-	47,114	49,94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8,911,168	277,892	(22,818)	1,484,138	1,739,21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778,911,168股(二零二零年：2,750,593,918股)股份，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被本公司採納並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續期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16,637,136股(二零二零年：16,637,136股)股份(附註30(b))。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692,600份、9,676,500份及5,236,000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分別按每股1.255港元、每股1.170港元及每股1.890港元之經調整行使價獲行使，導致發行34,605,1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約為45,932,000港元(未扣除費用)。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完成282,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先舊後新配售，配售價為每股3.05港元，同期完成2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認購，認購價為每股3.05港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86,235,000港元(經扣除相關成本及費用後)，導致額外增加股本約23,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約663,235,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股本(續)

附註：(續)

- (c)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21,648,250份、6,105,500份及563,500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分別按每股1.255港元、每股1.170港元及每股1.890港元之經調整行使價獲行使，導致發行28,317,25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約為35,159,000港元(未扣除費用)。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除非根據當中條款遭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採納當日起計十年保持生效，並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日屆滿。

設立二零一三年計劃之目的在於鼓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二零一三年計劃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承包商、代理人或代表、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研發或技術支援或任何意見、顧問、專業服務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投資者、供應方、供應商、發展商或特許人或客戶、持牌人、批發商、零售商、商品或服務之買賣商或分銷商。

可於所有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股份獎勵計劃(附註30(b))及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後所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未來授出之購股權倘超逾此上限，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事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之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之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授出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受，惟獲授人須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0港元。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於若干歸屬期間後開始及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ii)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於購股權要約日期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於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任何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年內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之 加權平均數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之 加權平均數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一月一日	1.574	138,060,250	1.525	174,913,850
年內已行使	1.249	(28,317,250)	1.327	(34,605,100)
年內已沒收	1.631	(1,183,500)	1.545	(2,248,500)
年內已到期	1.255	(4,086,500)	-	-
年內已授出	2.030	50,000,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9	154,473,000	1.574	138,060,25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本公司之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 的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獲行使 當日之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每股港元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已到期	年內 已沒收					
執行董事 霍東銳先生	-	-	-	-	-	-	-	-	-	
張躍軍先生	-	-	-	-	-	-	-	-	-	
徐慧俊先生	5,000,000	-	-	-	-	一八年 八月二十八日	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1.300	-	
	10,000,000	-	-	-	-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	4,000,000	-	-	-	二一年 四月十三日	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六年四月十二日	2.030	-	
	15,000,000	4,000,000	-	-	-	-	-	-	-	
張飛虎先生	1,100,000	-	(1,100,000)	-	-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255	1.8700	
	1,500,000	-	(1,000,000)	-	-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2.0400	
	5,000,000	-	-	-	-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	2,000,000	-	-	-	二一年 四月十三日	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六年四月十二日	2.030	-	
	7,600,000	2,000,000	(2,100,000)	-	-	-	-	-	-	
卜斌龍先生	3,300,000	-	(3,300,000)	-	-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255	1.8755	
	1,800,000	-	-	-	-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	
	5,000,000	-	-	-	-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	2,000,000	-	-	-	二一年 四月十三日	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六年四月十二日	2.030	-	
	10,100,000	2,000,000	(3,300,000)	-	-	-	-	-	-	
霍欣茹女士	1,050,000	-	-	-	-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	
	5,000,000	-	-	-	-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	2,000,000	-	-	-	二一年 四月十三日	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六年四月十二日	2.030	-	
	6,050,000	2,000,000	-	-	-	-	-	-	-	
非執行董事 吳繼龍先生	1,650,000	-	(1,650,000)	-	-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255	1.7900	
	1,800,000	-	-	-	-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	
	5,000,000	-	-	-	-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8,450,000	-	(1,650,000)	-	-	-	-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本公司之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 的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獲行使 當日前之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每股港元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已到期	年內 已沒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	110,000	-	(110,000)	-	-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255	1.9800	
	200,000	-	(150,000)	-	50,000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1.9800	
	200,000	-	-	-	200,000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510,000	-	(260,000)	-	250,000					
林金桐博士	55,000	-	(55,000)	-	-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255	1.8400	
	200,000	-	-	-	200,000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	
	200,000	-	-	-	200,000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455,000	-	(55,000)	-	400,000					
伍綺琴女士	200,000	-	-	-	200,000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	
王洛琳女士	-	-	-	-	-					
其他僱員 合計	19,522,250	-	(15,433,250)	(4,086,500)	(2,5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255	1.9227	
	27,285,500	-	(4,955,500)	-	(423,500)	一八年 四月十日	一九年四月十日至 二三年四月九日	1.170	2.0682	
	42,887,500	-	(563,500)	-	(757,500)	一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年四月八日至 二四年四月七日	1.890	2.1939	
	-	40,000,000	-	-	-	40,000,000	二一年 四月十三日	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六年四月十二日	2.030	-
	89,695,250	40,000,000	(20,952,250)	(4,086,500)	(1,183,500)				1.9644	
	138,060,250	50,000,000	(28,317,250)	(4,086,500)	(1,183,500)					

*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以2.03港元行使價授出50,000,000份購股權。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2.00港元。

本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約為33,178,000港元(每份0.66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購股權費用約12,006,000港元。授予以下人士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徐慧俊先生	2,680
張飛虎先生	1,341
卜斌龍先生	1,341
霍欣茹女士	1,341
	6,703
其他僱員合計	26,475
	33,178

於本年度，所授出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乃採用二項式定價模式估計，並經計及所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下表呈列所使用之模式的輸入參數：

股息率(%)	0.94
預期波幅(%)	43.27
無風險利率(%)	0.76
歸屬後退出率(%)	15.34-21.13
購股權之預期期限(年)	1.9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2.03

購股權之預期期限乃基於歷史數據，且未必反映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過往波幅代表未來趨勢之假設，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授出的購股權概無其他特徵納入公平值計量。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27,306,500	1.170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九日
5,000,000	1.300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72,166,500	1.890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七日
50,000,000	2.03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二日
154,473,000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25,737,250	1.255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33,835,500	1.170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九日
5,000,000	1.300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73,487,500	1.890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七日
138,060,250		

年內就以獲得的僱員服務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費用約為24,57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3,02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有154,473,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53,458,000份已歸屬及101,015,000份未歸屬。根據本公司現行股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須額外發行154,473,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產生15,447,300港元股本及260,780,000港元股份溢價(未計發行費用)。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本公司有153,273,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約5.51%。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的二零一三年計劃計劃限額，本公司尚可授出246,516,486份購股權(即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分別授出5,000,000份、80,000,000份及50,000,000份購股權，因此計劃限額項下未發行購股權總數變為111,516,486份，佔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4.01%。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目標在於表彰本集團若干僱員及人士(「經甄選人士」)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該等僱員及人士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和發展而努力，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之人才。

除非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當中條款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否則股份獎勵計劃由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

董事會已議決重續股份獎勵計劃之期限，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三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為期十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由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及／或管理人(「受託人／管理人」)按股份當時市價購入，成本由本公司支付，並以信託方式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直至各歸屬期完結為止；或(ii)新獎勵股份可根據於股東大會上不時由股東授予或將授予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管理人，並以信託方式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直至各歸屬期完結為止。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董事會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致使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5%(或經股東批准之更新或修訂限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獎勵予經甄選人士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或經股東批准之更新或修訂限額)。上述限額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進行更新或修訂。然而，經更新後，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可於所有根據本公司其他獎勵及購股權計劃(包括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經更新限額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釐定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或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之獎勵股份或購股權(包括已歸屬、尚未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之獎勵股份或購股權)將不予計算。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任何獎勵股份，致使獎勵股份及可於所有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30%。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議決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授出之一般授權通過發行及配發新獎勵股份之形式，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的365名經甄選人士授出26,000,000股獎勵股份。所有該等26,00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失效。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庫存股份的數目變動如下：

	就股份獎勵計劃 持有之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37,13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之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的獎勵股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向任何經甄選人士授出獎勵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c) 股份激勵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授出本公司一家間接附屬公司京信網絡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京信網絡」)的股份予本集團多名董事、僱員及顧問，以表揚彼等作出之貢獻。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京信企業諮詢(廣州)有限公司(「京信諮詢」)作為普通合夥人，連同該計劃的獲選參與者(「獲選參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設立三家非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及八家G類合夥企業(定義見下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京信諮詢根據非G類有限合夥協議設立鑫瀚通二號、鑫瀚通七號及鑫瀚通八號(「非G類合夥企業」)，以為及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相關激勵股份。於完成設立後，非G類合夥企業項下的獲選參與者包括四名董事、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的五名董事、本集團(不包括京信網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京信網絡集團」)98名僱員及本集團三名顧問(不包括京信網絡集團)。非G類合夥企業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購買若干現有京信網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57,700,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京信諮詢亦根據G類有限合夥協議設立鑫瀚通一號、鑫瀚通三號、鑫瀚通五號及鑫瀚通六號(「G類合夥企業」)，以為及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相關激勵股份。於完成設立後，G類合夥企業項下的獲選參與者包括一名董事、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的三名董事以及京信網絡集團的119名僱員。G類合夥企業認購而京信網絡發行若干新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54,400,000元。

30.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續)

(c) 股份激勵計劃(續)

根據(i)京信諮詢(作為G類合夥企業(「現有G類合夥企業」))的普通合夥人(「G類普通合夥人」))及(ii)G類合夥企業之若干現有有限合夥人(包括一名董事以及京信網絡集團的100名僱員及五名董事)(「現有G類有限合夥人」)以及G類合夥企業之若干新有限合夥人(包括京信網絡集團的10名僱員)(「其他G類有限合夥人」)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訂立之合夥份額轉讓協議，G類普通合夥人已轉讓其於現有G類合夥企業之合共人民幣14,000,000元之有限合夥權益予若干現有G類有限合夥人及其他G類有限合夥人(作為現有G類合夥企業的有限合夥人)，當中包括轉讓人民幣13,160,000元予若干現有G類有限合夥人及轉讓人民幣840,000元予其他G類有限合夥人，總代價為人民幣14,00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京信諮詢已根據新G類有限合夥協議進一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設立鑫瀚通九號、鑫瀚通十號、鑫瀚通十一號及鑫瀚通十二號(統稱「新G類合夥企業」)，以為及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相關激勵股份。於完成設立後，新G類合夥企業項下的獲選參與者包括京信網絡集團的174名僱員。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新G類合夥企業及京信網絡訂立之增資協議，新G類合夥企業已認購而京信網絡已發行新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分別包括新G類合夥企業(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之人民幣19,880,000元及京信諮詢(作為普通合夥人)出資之人民幣120,000元。

非G類合夥企業、現有G類合夥企業與新G類合夥企業各自均入賬列作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綜合併入本公司賬目內。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G類合夥企業、現有G類合夥企業與新G類合夥企業分別持有京信網絡約4.71%、4.44%及1.63%股本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於損益表錄得該計劃下授出股份的相關費用為27,667,000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之公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已於年報第80頁至第8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根據有關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已將一部份利潤撥入法定儲備內，而其用途受到限制。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計息銀行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382,473	157,62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57,616	(39,729)
新租賃	–	35,541
匯率變動	4,650	(4,385)
利息費用	–	3,264
出租方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	(551)
重新評估及修訂租賃條款	–	(57,38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4,739	94,379
二零二零年	計息銀行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758,125	137,66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98,392)	(36,763)
新租賃	–	65,389
匯率變動	22,740	(4,409)
利息費用	–	3,542
出租方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	(1,864)
重新評估及修訂租賃條款	–	(2,397)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之已付利息	–	(3,54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2,473	157,62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中	12,778	3,542
融資活動中	39,729	36,763
	52,507	40,305

33.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就履約保函而給予銀行擔保*	276,836	381,819

* 部份履約保函乃透過質押本集團78,22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42,712,000港元)之若干定期存款作抵押。

34.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8,566	17,2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關聯人士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與關聯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而於報告期末亦並無關聯人士之重大未償還結餘。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908	30,373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7,249	7,35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	3,331	1,603
退休計劃供款	215	192
已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總額	32,703	39,526

上述有關董事酬金的關聯人士交易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聯交易，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102	-	3,10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權投資	-	-	62,813	62,8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90,534	-	90,534
貿易應收賬款	4,129,136	-	-	4,129,136
應收票據	97,109	-	-	97,109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335,714	-	-	335,71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34,095	-	-	134,095
定期存款	502,553	-	-	502,55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52,228	-	-	1,652,228
	6,850,835	93,636	62,813	7,007,28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入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	342,771	342,771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4,544,849	-	4,544,849
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的金融負債	342,568	-	342,568
計息銀行借貸	1,444,739	-	1,444,739
租賃負債	60,300	-	60,300
	6,392,456	342,771	6,735,22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二零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75	-	1,47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權投資	-	-	38,563	38,5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30,851	-	30,851
貿易應收賬款	4,130,899	-	-	4,130,899
應收票據	134,132	-	-	134,132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48,494	-	-	448,49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60,068	-	-	160,06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16,786	-	-	1,716,786
	6,590,379	32,326	38,563	6,661,26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入賬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	111,908	111,908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4,030,825	-	4,030,825
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的金融負債	592,564	-	592,564
計息銀行借貸	1,382,473	-	1,382,473
租賃負債	103,592	-	103,592
	6,109,454	111,908	6,221,362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有限制銀行存款之即期部份、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賬款、計息銀行借貸的即期部份及預提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是該等工具在短期期滿。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當前交易(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算公平值：

有限制銀行存款及計息銀行借貸之非即期部份按當前就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適用於工具的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計算其公平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本身計息銀行借貸的不履約風險所導致的公平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之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範圍	公平值對輸入參數之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市盈率倍數	無 (二零二零年： 12.08至12.91)	倍數增加/減少零(二零二零年：10%) 會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零 (二零二零年：299,000港元)
		同業平均市銷率倍數	0.78至25.46 (二零二零年：無)	倍數增加/減少10% (二零二零年：零)會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906,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無)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30% (二零二零年：30%)	折讓增加/減少10%(二零二零年： 10%)會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 3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128,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範圍	公平值對輸入參數之敏感度
貼現現金流量法	長期增長率	無 (二零二零年：3%)	增長率增加／減少零(二零二零年： 10%)會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零 (二零二零年：377,000港元)
	長期經營利潤率	無 (二零二零年：41%)	經營利潤率增加／減少零(二零二零 年：10%)會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零(二零二零年：5,321,000港元)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無 (二零二零年：20.5%)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增加／減少零 (二零二零年：10%)會導致公平值 減少／增加零(二零二零年： 4,088,000港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無 (二零二零年：30%)	折讓增加／減少零(二零二零年：10%) 會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零(二零二 零年：1,104,000港元)
	缺乏控制權折讓	無 (二零二零年：5%)	折讓增加／減少零(二零二零年：10%) 會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零(二零二 零年：136,000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 可贖回優先股	股權估值分配模型	股權價值之公平值	不適用
			每股公平值增加／減少5% (二零二零年：5%)會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17,139,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5,595,000港元)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值等級架構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架構：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二層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三層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	3,102	-	3,102
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	-	53,241	9,572	62,81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股權投資	-	86,436	4,098	90,534
	-	142,779	13,670	156,44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二層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三層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75	-	1,475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	-	38,563	-	38,56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股權投資	-	-	30,851	30,851
	-	40,038	30,851	70,88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27,733,000港元由公平值等級架構第三層級轉移至第二層級，並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9,593,000港元由公平值等級架構第二層級轉移至第三層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層級公平值等級架構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基於交易價計算。第三層級公平值等級架構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基於以市場為基準的估值技術計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使用估值模型及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參數(包括年期、波動率及即期匯率)計量。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基於交易價計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基於以市場為基準的估值技術計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使用估值模型及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參數(包括年期、波動率及即期匯率)計量。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千港元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二層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三層級)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	-	342,771	342,77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千港元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二層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三層級)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	-	111,908	111,90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現金、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及短期存款。此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之運作提供資金。本集團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均由營運直接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各項風險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之長期浮息債務責任有關。

下表展示於報告期末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而利率可能出現合理波動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及本集團權益對波動之敏感性。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50	(13,284)	-
人民幣	50	(428)	-
港元	(50)	13,284	-
人民幣	(50)	428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50	(4,161)	-
人民幣	50	(156)	-
港元	(50)	4,161	-
人民幣	(50)	156	-

* 不包括保留利潤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涉及交易貨幣風險。此風險源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買賣計值單位。本集團約13.1%(二零二零年：11.2%)的銷售以進行銷售之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而約93.1%(二零二零年：97.6%)的成本則以單位之功能貨幣計值。

下表展示於報告期末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而美元(「美元」)及阿聯酋迪拉姆(「阿聯酋迪拉姆」)匯率可能出現合理波動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因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出現變動)及本集團權益對波動之敏感性。

	美元／阿聯酋 迪拉姆匯率 增加／(減少) %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倘港元兌美元轉弱	5	10,131	—
倘港元兌美元轉強	(5)	(10,131)	—
倘雷亞爾兌美元轉弱	5	(11,399)	—
倘雷亞爾兌美元轉強	(5)	11,399	—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弱	5	9,562	—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強	(5)	(9,562)	—
倘港元兌阿聯酋迪拉姆轉弱	5	(18,260)	—
倘港元兌阿聯酋迪拉姆轉強	(5)	18,26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美元／阿聯酋 迪拉姆匯率 增加／(減少) %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倘港元兌美元轉弱	5	9,020	—
倘港元兌美元轉強	(5)	(9,020)	—
倘雷亞爾兌美元轉弱	5	(13,916)	—
倘雷亞爾兌美元轉強	(5)	13,916	—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弱	5	12,275	—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強	(5)	(12,275)	—
倘港元兌阿聯酋迪拉姆轉弱	5	(16,832)	—
倘港元兌阿聯酋迪拉姆轉強	(5)	16,832	—

* 不包括保留利潤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只會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希望以信貸交易之客戶須進行信貸認可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而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最高風險及年末分期

下表顯示信貸質素及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之最大信貸風險承擔，除非有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其他資料，否則最大信貸風險承擔乃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分期分類。本集團亦使用外部信貸評級監察上市債務投資。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與財務擔保合約信貸風險承擔的總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千港元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	—	—	4,852,632	4,852,632
應收票據	—	—	—	102,077	102,077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303,845	—	31,869	—	335,71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34,095	—	—	—	134,095
定期存款	502,553	—	—	—	502,55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52,228	—	—	—	1,652,228
	2,592,721	—	31,869	4,954,709	7,579,299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末分期(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第一階段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	-	-	4,679,771	4,679,771
應收票據	-	-	-	136,936	136,936
計入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17,620	-	30,874	-	448,49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60,068	-	-	-	160,06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16,786	-	-	-	1,716,786
	2,294,474	-	30,874	4,816,707	7,142,055

*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應用簡化方法，基於撥備矩陣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現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違約產生，最大風險承擔相當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只會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抵押品要求。集中信貸風險由交易方按地區及行業領域劃分管理。於報告期末，由於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5大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28%(二零二零年：25%)及70%(二零二零年：66%)，故本集團承受若干集中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產生自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週期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之風險。此工具監控其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賬款)之到期日以及來自業務之現金流量預測。

本集團之目標為通過運用計息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在集資之持續性和靈活性兩者之間取得平衡。此外，銀行融資已用作風險備用。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金融負債到期日的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按要求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	-	424,752	-	424,752
計息銀行借貸	321,399	352,751	829,987	-	1,504,137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	4,544,849	-	-	4,544,849
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的金融負債	-	342,568	-	-	342,568
租賃負債	-	-	52,961	13,762	66,723
	321,399	5,240,168	1,307,700	13,762	6,883,029

	二零二零年				
	按要求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可贖回優先股	-	-	147,719	-	147,719
計息銀行借貸	369,546	627,733	411,968	-	1,409,247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	4,030,825	-	-	4,030,825
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的金融負債	-	599,314	-	-	599,314
租賃負債	-	-	96,215	34,414	130,629
	369,546	5,257,872	655,902	34,414	6,317,734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資本管理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按持續經營業務之原則營運及維持健康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之變更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間的資本規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改變。

資本為本集團之權益總額。本集團以財務槓桿比率監控資本，即計息銀行借貸除以資產總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1,444,739	1,382,473
資產總值	11,512,579	11,325,161
槓桿比率	12.5%	12.2%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截至報告期結算日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828,219	847,837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302	37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55,404	1,421,5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491	4,149
流動資產總值	1,459,197	1,426,081
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	488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93,441	91,024
流動負債總值	93,441	91,512
流動資產淨值	1,365,756	1,334,5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93,975	2,182,406
非流動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	42,473	86,669
資產淨值	2,151,502	2,095,73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7,892	275,060
庫存股份	(22,818)	(22,818)
儲備(附註)	1,896,428	1,843,495
權益總額	2,151,502	2,095,73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貢獻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之酬金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5,772	373,108	49,431	415	33,443	1,172,16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5,281)	(5,281)
購股權計劃						
— 服務價值	-	-	23,020	-	-	23,020
— 行使購股權	58,017	-	(15,546)	-	-	42,471
—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233	-	(233)	-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4,966)	-	-	(27,929)	(32,895)
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	-	(19,224)	-	-	-	(19,224)
發行股份	663,235	-	-	-	-	663,23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437,024	348,918	57,138	415	-	1,843,495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3,972)	(3,972)
購股權計劃						
— 服務價值	-	-	24,578	-	-	24,578
— 行使購股權	47,114	-	(14,787)	-	-	32,327
—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2,717)	-	2,717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4,138	348,918	64,212	415	(1,255)	1,896,428

* 本公司之貢獻盈餘乃指於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前，根據本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股份之公平值高出本公司作為交換而發行股份之面值之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可於若干情況下自貢獻盈餘中撥款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公平值，其於財務報表附註2.4有關以股份清算之付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作出進一步詳述。當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有關金額將被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保留利潤(在有關購股權屆滿或被沒收的情況下)。

4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5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往5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5,869,666	5,057,240	5,779,916	5,663,310	5,563,725
銷售成本	(4,446,835)	(3,612,059)	(4,003,732)	(4,204,709)	(4,088,828)
毛利	1,422,831	1,445,181	1,776,184	1,458,601	1,474,8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3,320	183,442	176,065	170,091	123,027
研究及開發費用	(608,940)	(471,055)	(346,785)	(353,090)	(331,328)
銷售及分銷費用	(597,546)	(542,321)	(559,599)	(587,040)	(510,499)
行政費用	(601,073)	(571,519)	(573,966)	(621,408)	(575,677)
其他費用	(428,256)	(243,540)	(237,211)	(144,431)	(79,325)
融資費用	(43,761)	(69,352)	(104,013)	(73,657)	(47,861)
分佔以下人士之利潤／(虧損)：					
一家合營企業	6,968	1,052	–	–	(935)
一家聯營公司	–	–	–	–	(1,481)
除稅前(虧損)／利潤	(656,457)	(268,112)	130,675	(150,934)	50,818
所得稅費用	(16,100)	(23,011)	(61,853)	(48,402)	(29,185)
年度(虧損)／利潤	(672,557)	(291,123)	68,822	(199,336)	21,633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92,567)	(194,104)	151,749	(171,384)	27,373
非控股權益	(79,990)	(97,019)	(82,927)	(27,952)	(5,740)
	(672,557)	(291,123)	68,822	(199,336)	21,633
資產總值	11,512,579	11,325,161	11,177,089	11,302,641	10,891,728
負債總值	(7,328,762)	(6,775,127)	(7,280,072)	(7,497,027)	(6,560,238)
非控股權益	(409,101)	(443,121)	(435,808)	(527,461)	(565,179)
	3,774,716	4,106,913	3,461,209	3,278,153	3,766,311

The logo for Comba, featuring the word "Comba" in a bold, blue, sans-serif font.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611 East Wing, No.8 Science Park We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Tai Po,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636 6861
傳真 Fax : +852 2637 0966
網址 Website : www.comba-telecom.com